

目 錄 (2013 年 10 月)

《屬天生命》

愛的順服(五)-----	勞倫斯-----	1
《效法基督》譯註-----	思 源-----	3

《信 息》

雅歌(十)-----	聖·伯納德-----	6
看哪！祂的愛—崇高地受苦(六)--	施 寧---	9
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幾點工作-----	俞成華-----	14
神救贖計劃的取用與彰顯---	麥敦諾師母-----	22
《聖經的子女訓練法》摘要(二)--	理富吉----	32
愛的教育法卷一教育是一種愛的工作-	鮑思高-	39
使徒行傳要義-----		41

《禱 告》

為何禱告的結果會遲延-----	戈 登-----	49
-----------------	----------	----

《見 證》

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二)-----	王一婢-----	62
-------------------	----------	----

愛的順服(五)

■ 勞倫斯

二十三日

被主吸引的人來負主的愛軛，對主說「從此你是我的福分」，這樣的人才會與主同心同行。他不肯走在主的前頭，也不肯落在主的後頭，他不敢獨行一步。但他與主同行，就是下入大水或落到烈焰也都不怕。他安靜與主同行，因為他知道惟獨主的旨意是美好的，在主旨意的範圍外一無好處。他只要與主親密，有主就夠了；主要他怎樣就怎樣，他甘心樂意的接受毫不作難，因為主是他愛的目標，主的旨意就是他的心願。

我愛的目標啊，我只要有你在我眼前，我只要與你親密同在，不要離開你一步，所以我總要跟從你的引導。你為著愛我而引導我，我為著愛你而跟從你。你引導我經過快樂的白日，我跟從你；你引導我經過痛苦的黑夜，我也跟從你；你引導我去可安歇的水邊，我跟從你；你引導我去狂風暴雨中，我也跟從你。你引導我無論在什麼景況，我都跟從你，我都知足，因為你的引導是愛的引導，我的跟從是愛的跟從。這樣，我與你一直都是親密的同在。求主保守我一直在你甘美的軛下，一直在你慈愛繩索的捆綁中，隨你牽引我，我都跟從你，我就一直享受你親愛的同在。

主啊，我接受你的美意作我的心願，我願你的美意成就在我身上，我把我自己和我的一切都交在你愛的手中，隨你引導我經過憂患或經過快樂。我的前途如何都是在你手中，無論是生是死，我都要向你說，願你的旨意成就在我身上，我沒有自己的意思，惟獨你的旨意是我的心願。主啊，這是你的大愛感動我到這樣，願你悅納。

神聖的救主啊，我心向你開放，向你返回你的熱愛，說：「你是我的一切，我也是你的。」在天或在地，有什麼關係像這關係這樣神聖親密？就是——「良人屬我，我也屬祂」。救主啊，你替我經過了痛苦的死而復活重生了我，所以你屬我，我也屬你，

我與你是這樣親愛的聯結了。替我被殺的羔羊啊，我欠了你的愛，我不再是自己的人，我完全是你的。你曾為我把你寶貴的自己捨去，你的主權在我身上，正如你的恩愛在我身上一樣。哦，我愛我的主人，我不願自由；我愛我的良人，我樂意接受祂慈繩愛索的牽引。

祈禱是好，唱詩是好，讀經是好，與主交通是好，講道是好，作見證是好，但在每一件裏都不可缺少朝著愛的順服。一個順服主的心靈是柔軟的，不留自己餘地的，完全是主掌管的，任憑主隨意調動的，百依百順的在主手中的，這是真正的愛主。

摘自：愛的根基

【註】：舊約雅歌論到聖徒屬靈生命的道路，是從被主的愛吸引，愛中相交，及行走在主的愛中。吉哈特·特斯諦根(G. Tersteegen)十七世紀在他所寫《我來敬拜全能的大愛》，將在愛中與神同行的歷程描述的盡善盡美，近五百年來造就了教會許多愛主的聖徒。

我來敬拜全能的大愛 吉哈特·特斯諦根

1. 我來敬拜全能的大愛，這愛在耶穌裏顯出來；
我獻自己予無窮之力源，此大力竟來愛我這蟲！
不用再想到我自己，讓我沉入你愛的海洋裏。
2. 哦！你何等縈繞我心靈！你的心也何等戀慕我！
藉溫柔又強烈的愛吸引，我傾所有都來奔向你！
你，甘甜良人善美本體，你已揀選我，我也選擇你。
3. 你永為是，又是我所需，我深覺必須完全為你；
我非限於受造或恩賜中，我只安息，安息你裏面；
此處安穩，此處享受極！故我跟隨你有福的吸引。
4. 為你永獻全心全生活！救贖主你，我唯一好處；
你為著我將性命全傾倒，藉你寶血我得蒙救贖。
救恩救自最深的墮落，我願為你永獻全心所有。
5. 耶穌，願你聖善的尊名，永遠銘刻在我心深處；
願你甜蜜與榮耀的同在，時刻深印我心與意念。
言語、工作、並一切行為，惟讓耶穌顯明祂的榮美。

《效法基督》譯註

■ 思 源

第十九章 基督徒的屬靈操練

一、一個正常基督徒的生活應該在德行上大有能力。(太五 48)

不但如此，所存於內心的，應該比所表現在外面的更多更美。因為神所鑒察的是我們的內心。(詩五十一 6、來四 13)所以不論我們在什麼地方都當向神存最高敬畏的心，而且要行為清潔，像在神面前的眾天使一樣。(詩十五 2)

「耶和華啊，誰能寄居你的帳幕？誰能住在你的聖山？就是行為正直、做事公義、心裏說實話的人。」(詩十五 1-2)

屬天子民的聖潔行為是心中被聖靈充滿，外在的表現正如以弗所書所說「當用詩章、頌詞、靈歌彼此對說，口唱心和地讚美主。凡事要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常常感謝父神。又當存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五 19-21)

二、每一天我們都應該重新立定我們的志向，激勵自己的熱忱，讓每一天都如同剛歸向神的第一天，我們要這樣禱告說：

「我的神，求你幫助我，在我向善的志向和服事你的工作上幫助我！求你賜恩，使我從今天起得以開始完全的生活，因我過去所作的一切都不能算什麼。」

「完全的生活」不是靠自己能做到，但因保惠師住在我們心中，只要讓祂引導我們便能做到。「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裏，並不用人教訓你們，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約壹二 27)保羅在基督裏的志向是，「凡事放膽，無論是生是死，總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顯大。」(腓一 20)

三、我們靈性收穫的成敗，實係於我們的志向，若要多獲益處，就必須特別的勤勉努力。(帖前四 10-11)

四、假如那些具有堅定志向的人，還常常遇著失敗，那些不常立志，或定志不堅的人又能做什麼呢？

各方面的事實顯示出來，我們常輕易放棄自己的志向，但是對於靈性生活操練的疏忽，無不使我們的靈魂蒙受其害的。

義人的志向並不是倚靠自己的智慧，卻是倚靠神的恩典，他們總是在一切所要做的事上仰賴神。

謀事在乎人，但成事卻在乎神，人生的道路，並非由於人。

「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所以我們中間凡是完全人，總要存這樣的心。」(腓三 13-15)

五、若是在敬虔或是愛神愛弟兄的緣故，有時疏忽了慣常的實踐，事後還可以容易補救。

但是假如是出於懶惰或不謹慎，我們任意的疏忽了，那就是得罪神，而且將來你要蒙受其害。我們應當在敬虔上盡力之所能去努力，就是如此，我們仍將容易在許多事上失敗呢？

但是我們仍須經常的抱定固定的志向，特別是對那些最能阻礙我們生活的弱點要立志勝過。(傳七 20)

六、我們應努力考查且調整身體和內心的關係，因兩者對於我們靈性的敬虔，都具有同樣的重要性。

七、假若你不能常作自省的工夫，總要在有些時候作，至少一天要作兩次，就是早晨和晚上。

在早晨，你應立定善志，在晚上就要省察你所作的，就是在你一天之中的言語、行為和思想，因為也許在這些事上，你得罪了神和你的鄰舍。

「你要如勇士束腰。」(伯三十八 3)有如面臨魔鬼的攻擊，約束你的蠢蠢思動的慾念，你就更能夠制服肉體的猖獗行動。

絕對不要使你的生活完全空閒，或讀書、或寫作、或禱告、或默想、或是致力於公益的事。

八、不屬於公共的事情，不要做在眾人面前，因為私人的事在家做是比較妥當。

九、靈性生活的實踐方式是因人而異，有的方式適合於此人，而另一方式卻適合於那人。

靈性生活的實踐方式也因時而不同：有的方式適宜於工作的日子，另一方式只適宜於聚會的日子。

在受試探的時候我們需要一種方式，在平靜的時候又需要另外不同的一種。

有的方式適用於憂愁的境遇，另外的方式適用於在主裏喜樂的時光。

譯自：《效法基督》

【註】：「操練身體益處還少，唯獨敬虔，凡事都有益處，因有今生和來生的應許。……不可叫人小看你年輕，總要在言語、行為、愛心、信心、清潔上，都做信徒的榜樣。」（提前四 8、12）

「弟兄們，我還有未盡的話，凡是真實的、可敬的、公義的、清潔的、可愛的、有美名的，若有什麼德行，若有什麼稱讚，這些事你們都要思念。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所領受的、所聽見的、所看見的，這些事你們都要去行，賜平安的神就必與你們同在。」（腓四 8-9）

雅歌(十)

■(法)聖·伯納德 原著

■(美)伯納德·班雷翻譯

第二十四講

「我們必因你歡喜快樂；」(歌一 4)誰在說這句話？雅歌的作者沒有告訴我們。可能是那些童女們不停的在這裏說話，在教會以及社會裏，每個人都有自己的看法；因此，嫉妒與團體的紛爭是常有的事。保羅承認他是遭「…假弟兄的危險」。(林後十一 26)

這位新婦也有她的一批批評者，她們對她說些不中聽的話。可是她為自己辯護說：「……我雖然黑，卻是秀美；」(歌一 5)一些童女想安慰她，便說：「……我們必因你歡喜快樂。」(歌一 4)

當大多數少女聚集在一起時，就必有一些是不支持老一輩人的看法的，你們可以認出她們，當她們不向別人露出聲色時。她們形成一個緊密的小群；她們口出惡言，批評別人。她們充滿了「……爭競、詭詐、毒恨；有是讒毀的、背後說人的、怨恨神的……。」(羅一 29-30)神透過詩篇說：「在暗中讒謗他鄰居的，我必將他滅絕；……」(詩一〇一 5)

一個毀謗者表現出缺少愛心；他說出惡毒的話之唯一理由，便是他人不喜歡他們所毀謗的那個人。而聽了毀謗話語的那些人，便受到了毒害，那些毒害的人再將毀謗的話語傳播給他人。結果，不多久，這種污染將廣泛傳播。一個人說出一個字眼；就僅僅那麼一個字眼，在剎那間便傳到許多人的耳中。嫉妒毒害一個人的心，他的舌頭吐出苦澀的字句。

一些毀謗者倒也直截了當；他另有一些好說毀謗話的人，卻隱藏他們的惡行。他們往往先歎一口氣，接著露出陰沉的面孔，假裝不願多談。等到他們把讒謗的話說出來，聽者並沒有理會他們的惡意。「我對這件事真是感到很難過！其實我真的很喜歡他。」

我不否認別人所說的；然而當我說這些，實在很痛心。可是這的確都是事實，真可惜！他有那麼多可恥的事，可是這一缺點卻不容忽視」。

當愛心已死，則信心亦亡。你是一個基督徒嗎？那麼活著要像基督，則你的信心也就活了。愛心可以激勵你的信心，而你的工作成果將會表現出這一點，「人若說他住在主裏面，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約壹二 6)聽聽耶穌所說的：「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卻遠離我。」(太十五 8)

「我們當誠心向天上的神……」(哀三 41)如此，我們既會愛新婦，也會被新郎所愛，也就是我們的主耶穌基督，祂是神，「主乃是可稱頌的，直到永遠。阿們！」(羅一 25)

第二十五講

「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啊，我雖然黑，卻是秀美。」(歌一 5)也許她並非誹謗，但我們要注意她那順服的耐心。她雖受到誹謗，但並沒有反擊，也未「以惡報惡，以辱罵還辱罵。」(彼前三 9)她的回答是友善的。她將那些誹謗她的人，稱之為「耶路撒冷的眾女子」。其實，稱她們為「巴比倫城(女子)」或者其他侮辱的名字都不為過，(詩一三八 8)她同意那位先知所言：「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賽四十二 3)她並未在猜忌之火上澆油；反倒像保羅一樣，無論是希利尼人、化外人、聰明人、愚拙人，他都欠他們的債。(羅一 14)

每個人都應有這樣的胸襟；尤其對領導及治理的人物更為重要。管理他人的人需要瞭解自己的職責，不是彰顯自己的威望，而是協助他們。當他們得知下屬心中顯出不滿與不安時，便應以幫助者，而不應以威權者的姿態來回應。聽到抱怨與批評之後，不要採取辯護的態度，而最好是對問題提供合理的解決方案。這位新婦對她的誹謗者便是以輕鬆的口吻來回應。「暴怒的人，挑起爭端；忍怒的人，止息紛爭。」(箴十五 18)

「我雖然黑，卻是秀美。」這是在修辭學上所謂的矛盾修飾法嗎？絕對不是！現在我以最單純的想法來講：顏色與形式完全

是兩回事。美並不取決於顏色。黑色瑪瑙就如同黑色眼珠，美極了。一頭烏黑的秀髮一定很美。

假如新婦否認她皮膚很黑，那就是她沒有說真話。但她定要承認自己很美，因為新郎曾對她說：「……我的佳偶，我的美人，起來！與我同去。」（歌二 10）

請注意她所談到現在的時刻，她沒有說：「我曾經很黑」來指她過去的一些罪過。皮膚黑，卻秀美，皆指她現在的狀況。一些最忠實的人可能看來並不美，但他們「得以看見主的榮光……」（林後三 18）保羅便是既黑而又俊美，「因為有人說，他的（書）信，又沉重，又厲害；及至見面，卻是氣貌不揚，言語粗俗的。」（林後十 10）耶路撒冷的眾女子應以保羅的外貌來評斷他嗎？倘若她們那樣做，則保羅將會以一個醜傢伙而被排斥；那麼他的麻煩就會很多。然而，保羅卻是一位活在其貌不揚的帶病的超級美善之人。他可能將自己視為「世界上的污穢，萬物中的渣滓」（林前四 13）可是神以及天使們，卻以他為美善之人來歡迎他。我們看到的黑色是外表。「……因為耶和華不像人看人，人是看外貌，耶和華是看內心。」（撒下十六 7）每個人都有被陽光曬黑的經驗，但神說：「……你們的罪雖像硃紅，必變成雪白，雖紅如丹顏，必白如羊毛。」（賽一 18）（續）

看哪！祂的愛(六)

■施 寧

崇高地受苦

讀經：約翰福音十八 6-12

「耶穌一說『我就是』，他們就退後倒在地上。祂又問他們說：『你們找誰？』他們說：『找拿撒勒人耶穌。』耶穌說：『我已經告訴你們：我就是。你們若找我，就讓這些人去吧！』這要應驗耶穌從前的話說：『你所賜給我的人，我沒有失落一個。』西門彼得帶著一把刀，就拔出來，將大祭司的僕人砍了一刀，削掉他的右耳。那僕人名叫馬勒古。耶穌就對彼得說：『收刀入鞘吧！我父所給我的那杯，我豈可不喝呢？』那隊兵和千夫長並猶太人的差役就拿住耶穌，把祂捆綁了。」

約翰福音三 31

「從天上來的是在萬有之上，從地上來的是屬乎地，他所說的也是屬乎地。從天上來的是在萬有之上。」

主耶穌之所以能夠在被捉拿的時候有崇高的表現，是因為祂願意受苦，凡是願意受苦的人都有崇高的品質，凡是不願受苦的人就是個像主被釘十字架之前的那些門徒絕望可悲的光景。那些門徒因為不願面對苦難而成了懦夫，他們四散逃跑了，彼得也受到了一個使女的羞辱。再也沒有其他的地方更能清楚地表現出在苦難中主耶穌和祂門徒之間的差別了。在經過過苦難考驗之前，他們之間的差別並不明顯，主耶穌曾行過大事，但是祂的門徒也能做到。唯一的差別可能是在於，主耶穌有能力使死人復活。然而當祂開始受苦的時候，就清楚顯明主耶穌和祂的門徒是生活在兩個不同的世界裏的。主耶穌是從上面來的，而他們則是從下面來的。他們不能忍受苦難，但是耶穌卻能。因此當那些士兵前來抓祂的時候，祂能夠莊嚴地走向前去對他們說：「讓這些人走，我豈能不喝這杯麼？」就這樣祂向人顯明自己是君王。

凡是為愛主和獻身給主耶穌而受苦的人才是真正的王。他們滿有能力和榮耀，這些人是聽主呼召「來跟隨我！」而作祂門徒的人，因此他們在苦難中贏得了勝利。

主耶穌啊！你曾徒然盼望，
想有一人能因憐憫而轉向你，
如果有一人記念你，
必能帶給你何等大的安慰。

我願成為那一人，
今天能安慰緩解你痛苦，
一步步緊緊跟隨你腳蹤，
父啊！求你將此恩賜給我。

我切望與你分擔十字架之苦，
我獨自一人永不離你，
你曾與苦難結合，
讓我如今也走上這道路。

主耶穌基督：

我謙卑的來到你面前，內心十分慚愧，你是完全聽從和順服了父神的旨意，你讓他們捆著你的手把你帶去受極大的苦。然而我是個罪人，因此常不願順從你的帶領，雖然你是出於愛心的帶領，我也不跟隨，當道路似乎對我太艱難，我就不把我的手交給你，讓你把它和你的手綁在一起。但是如今我降服在你面前了。主耶穌，「這是我的雙手」求你收下，我願信靠父神的大愛，因祂已經為愛我而安排了我的道路，因此求你照你的旨意帶我到你要我去的地方，我願與你同行，我願作你的俘虜，作你「愛的俘虜」。

毫無憐憫

讀經：馬可福音十四 43-46、50

「說話之間，忽然那十二個門徒裏的猶大來了，並有許多人

帶著刀棒，從祭司長和文士並長老那裏與他同來。賣耶穌的人曾給他們一個暗號，說：『我與誰親嘴，誰就是祂。你們把祂拿住，牢牢靠靠地帶去。』猶大來了，隨即到耶穌跟前，說：『拉比！』便與祂親嘴。他們就下手拿住祂。……門徒都離開祂逃走了。」

提摩太後書二 3

「你要和我同受苦難，好像基督耶穌的精兵。」

我們能否想像主耶穌被捉成為囚犯，一時之間成了孤單一人，處在痛苦憂傷之中？當時祂定然感到被人離棄了，不錯！祂是被人離棄了，被人出賣了，而且是被祂所親近的人出賣了。賣祂的人是祂的十二門徒之一，是曾跟隨祂三年之久的人！祂被十一個門徒離棄了，這些人應該在他們的主被抓之時，在祂周圍，愛祂之心如火燃燒，他們應該以堅定不移的表現安慰主受傷痛之心。祂也被父離棄了，至少看來是如此。在客西馬尼園中祂曾向父神呼求，就如一個被困在漆黑的夜晚中，受試探，並且被地獄全部勢力包圍的人那樣。

盼望主耶穌在十字架前對眾門徒所說的話能打動我們的心，祂說：「看哪！時候將到，……你們要分散各歸自己的地方去，留下我獨自一人，……。」（約十六 32）

聖經上的記載告訴我們說：「他們離開主四散逃走了。」

過去是事實，如今仍是事實，願意與主同受審判的門徒在哪裏？誰願意受審判呢？有誰願上加略山與耶穌同死呢？有許多人要耶穌為他們做事，但是卻不願與耶穌同在，尤其當祂受困、被囚和面臨死亡之時。使徒保羅常寫到這個主題，我們如今正如同當年一樣使主耶穌孤立無援。

這是主耶穌的悲哀，祂幾乎沒有一個門徒願意與祂一同走這條受苦的道路，的確沒有一個門徒願意將自己的意志降服在父神旨意下。少有人願意身體和心靈與主耶穌一起受貧困、羞辱、處卑微和受苦難的。主耶穌身被鎖鏈捆綁在我們面前等待我們說：

我願與你同走十字架路，

我願與你同受痛苦和憂傷，

與你同行黑暗路，
一日與你同復活，
與你在天同戴冠冕，
與你聯合在一起。

主耶穌，我要敬拜稱頌你：

因你自願地順從人的意願讓他們捆綁你，雖然你是他們的主和創造的主。

感謝你為我們做了這件事，救我們脫離自己的自由意志，讓我們服在你所命定做我們職份之上的人的權柄下，即使他們是難以忍受的人也要這樣做。

求你使我們明白當我們順服他們的時候，我們就是謙卑順服在你大能的手下，求你幫助我們使我們願意藉順從他們而聽你的話語。

主耶穌，我要敬拜稱頌你：

宇宙之主竟使你讓所創造的人捉拿和囚禁，感謝你，因你受苦使我得改變，我要將手交給你說：我願跟隨你行，我願跟隨你走十字架的道路，這必使我與你關係更親密。

我要為你的愛而崇拜你，因你愛我們而離開父神，把自己交在人的手中，你這樣做為要教導我們伸出手來抓住你的手。

【蒙馬利亞福音姊妹會應允刊登】

附錄：

祂為我死 宣 信

1. 祂為我死，我才能活，我今為祂活著；
我命、我愛，都獻給耶穌為我釘死的。
2. 祂為我死，我才能活，脫離罪己俗世；
哦，死何奧，哦，生何高，願我聯合倚靠！

3. 祂為我活，我才能活，像祂那樣無我；

求主從我顯你性情，活出你的生命。

4. 祂為我活，我願一生把祂分給眾人；

讓我像主為人而活，跟隨主的腳蹤。

(副歌)

哦，耶穌我主，我救主，使我能專心跟從你；

你怎樣為我而死而活，讓我照樣為你死活。

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幾點工作

■ 俞成華

人的得著生命，就是因為神進到人的裏面來，人有了神就有了生命——永生；沒有神，就沒有生命。神的生命是在祂兒子的裏面，人信——接受——神的兒子，就有永生。所以神必須進來，人才有永生。但是，在神進來的路上，撒但有攔阻。那麼撒但用什麼東西攔阻神，並且在什麼地方攔阻呢？讓我告訴你，撒但是用營壘攔阻神，並且是在人的心思裏面攔阻。

撒但用營壘攔阻神進去

請我們看哥林多後書第十章 3-5 節：「因為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卻不憑著血氣爭戰，我們爭戰的兵器，本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

在這幾節的聖經中，我們可以指出幾件事來：第一，有屬靈戰爭的存在。這裏明說，不是藉「血氣」——肉體——的爭戰所用的兵器，也不是「屬血氣」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的。第二，要「攻破堅固的營壘」，並且說明「營壘」就是那「攔阻人認識神」的「自高」之事與計謀——理由（第 5 節的「計謀」可譯成「理由」（reasonings）。第三，將人的心意——心思——奪回順服基督。人的思想，本是背叛神的，在背叛的思想裏，有許多理由與自以為高超的思想。這些的理由與自高的思想，就是撒但放在人心思裏面的營壘，或者說是堡壘。你知道，在現代的戰爭裏，你若要進入敵人的陣地，必須先攻破敵人所築的堡壘；因為堡壘是敵人的保護，是攔阻攻擊者進入的。在屬靈的爭戰裏，也是如此。撒但用營壘攔阻神進來，並且這攔阻是在人的心思裏的。現在讓我舉幾個簡明的例子給你們看就清楚了。

比方說，你對人傳福音的時候，你勸人說，我不是勸你去作

好，乃是勸你信耶穌，你的裏面是沒有良善的、是作不好的，只有信耶穌得著永生，你才能得救，才能真的作好。你想人能信麼？人總以為自己裏面有良善，能作好，因他覺得吃素修行，修橋鋪路，全是良善，而不知道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是朽木不可雕的。這就是撒但將一個「人能作好」，「人有良善」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裏，作為牠的堡壘，叫人不必信耶穌。人總是信說，宗教都是勸人為善，我只要憑良心行事就夠了，何必信耶穌呢。而不知道耶穌教根本不是勸人為善，而是勸人相信。但是人的心思裏有攔阻，這一類先入為主的思想，就是撒但在人裏面的營壘。

再舉一例：特別是中國人對於祭祖非常重視，甚至在朱子家訓之內也提祭祖等事。因此就有許多人因為基督徒不祭祖，就非常反對，說這是不孝，這是忘本。豈知這就是撒但將這一些似是而非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裏，作為攔阻神進來的營壘。除非等到這一類的思想被神的話攻破，人才能順服基督，神的生命才找到進路進入人的裏面去。對於世人，神要攻破營壘，然後神才能進去。對於信徒，神還得繼續做工更新心思。一直到一切由撒但來的屬世的思想都攻破了，才能說我們有基督的心思了。(林前二 16) 所以千萬不要受欺騙說，我已經有了新的生命，所以我的思想也完全是新的了。弟兄們，沒有這件事。人可以有一個新的心，同時還可以有一個舊的思想。心思的更新，還是逐漸的，並沒有我們所理想的那麼快。在此我們需要繼續的蒙憐憫。

或者在這裏，讓我再舉一點經歷上的例子給你們看：就是有了生命的基督徒，對於比較深一點的真理，還是不能接受的，因為裏面有成見——營壘——在那裏攔阻神的話。我記得有一次對一位信徒說，我們不能接受人看為美好的，因為人看為美好的，不一定就是美好的。我們要看那美好的源頭是什麼，是出於神的才是真的好，出於人的，人縱然可稱它為好，但在神面前不一定好。那位信徒不能接受，並且和我辯論說，只要是好的總是好的，管它源頭不源頭。這一類的信徒多得很呢！這就是證明說，在他的裏頭還有許多撒但放進去的營壘未曾完全除淨。

因此神要繼續做工，藉著祂的話照亮我們，將在我們裏面一

切不準確、不正當的思想除去，好使我們的心思完全順服基督的管轄，讓主掌權。

撒但用阻塞——荊棘——攔阻神的出路

當我們信的時候，神藉著祂的聖靈住在我們的靈裏，與我們聯合，這樣，在聖靈的裏面，我們有神，在這裏，神要找出路，祂的出路，是由中心往圓週的，所以是由靈而魂而體的。但是，當神要在我們的靈裏啟示祂自己時，在許多人的心思裏遭遇到阻塞。因為心思被別樣東西霸佔了、塞住了，神在靈裏的啟示不能被心思看見。現在請我們看幾節聖經來證明我的話。

請看馬可福音第四章 18-20 節：「還有那撒在荊棘裏的，就是人聽了道，後來有世上的思慮，錢財的迷惑，和別樣的私慾，進來把道擠住了，就不能結實。那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聽道，又領受，並且結實，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這裏的道，就是生命的種子。它要長大，但是遭遇到攔阻，就是荊棘把道擠住了。這裏也告訴我們荊棘是什麼：第一就是世上的思慮。意思就是今生各種各樣的事務，需要人用心思去想的。第二是錢財的迷惑，人因為要想發財，心思就受欺，以致在心思裏一直思念如何賺錢，怎樣發財，頭腦裏裝滿了發財的念頭。但是，神的話說這是一個欺騙。凡想發財的人，都是受撒但欺騙的人。第三是別樣的私慾。就是各式各樣的慾望貪求，醉生夢死地在聲色攬利中追逐，這些東西都在人的心思與情感的裏面。在這裏，我們看見撒但利用這三種東西塞在人的心思裏，叫心思沒有空地，統統被霸佔了，叫心思為著世界的種種，一直不停地在那裏轉動，像波浪似的一直地起伏不停。你想想，神在靈裏的啟示哪裏找得到一個合適的出路呢？

有經歷的人都知道，人的心思需要安靜像無風的湖面一樣，這樣的湖面，才能映得出湖邊美麗的花草。照樣，神需要一個安靜而不被霸佔的心思，來明白神在靈裏的啟示。現在人的心思裏滿了荊棘，已被佔用，所以神的啟示也就無路可通了。神是這樣地受攔阻找不到出路，結果，這人在屬靈的生命上就不能長大，

不能更深的認識神。因他的心思得不著啟示的光照。

內外之戰

加拉太書第五章告訴我們，基督徒的裏面有肉體與聖靈的爭戰，這是每一個活在神面前的人所共有的經歷，在此不提。我所注意的，就是那些學習與神同在，在裏面認識神的人中間，的確有一種情形，我稱它為內外之戰。這裏的戰場，仍然是心思，就是到底心思被用在外面的事物上呢，或者心思被帶到裏面在神面前與神同在呢？有經歷的人告訴我們一句話，「父親在家裏，而我們卻在遠方。」真的，這是我們的光景。你看我們的眼睛，因著看見世界形形色色的東西，一下子將我們的心思帶到世界的事物裏去了。我們的耳朵也是這樣，常因著外面的聲音，將我這人帶到遠方去了，而不與住在我裏面的神親近。所有身上的覺官，都能將我們帶到外面去，眼與耳特別厲害就是。哦，多少專心愛神，親近神的人，是何等的願意閉眼，塞耳，啞口呢！是多願意將世界和世界的一切關在外面，而單獨地與神同在呢。這沒有別的，這就是願將心與心思，由外面紛擾的事物裏，收回到裏面來親近神。就是將遊蕩在遠方的浪子——心思——召回到父親所在的家裏。哦，親愛的兄弟們，一天二十四小時中，到底你在遠方的時候多呢？還是在家裏的時候多呢？父親是多願意你們回家在那裏享受祂所預備的肥犢呢！

哦，神的豐富是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在我們裏面是被這豐富的生命所充滿的。(西二 9、10)神一切的豐富都在這生命的裏面，何必曠日廢時到外面找豬所吃的豆莢呢！神是最近的，祂住在我的靈裏比我們的自己——魂——還要近呀。只有在這裏，是最容易遇見神的所在。只要集中你的心思往裏看，神就住在你的最深處。但是，撒但是不願意我們去親近神的，牠要利用世界各種的事物，藉著我們的覺官，將我們帶到外面去，叫我們遠離神，要我們吃那不能餵養生命的豆莢——世界的享受。在這裏，我們該揀選：到底是要活在神裏面呢，或者要活在世界的事物裏面？世界在外面，神在裏面，我們心思裏的思念，要定規我們到

底活在哪一邊。

心思被撒但佔用的危險

人的心思正像一匹野馬，一直是亂跑的，是不羈的。有許多的意念是撒但塞進來的，是仇敵射進來的火箭，並不是出於我們自己。多少的時候，在我們的心思裏有污穢的思想、貪心的思想、恨惡、嫉妒的思想、驕傲自大的思想、猜疑、妄想等等，都是出於撒但的。你怎麼知道是出於撒但呢？你只要問這幾個問題，就要看清楚的：第一，是不是我——基督徒——要想這一類的思想？第二，是不是神——聖潔的神——要我想這一個思想？如果兩者皆不是，就第三，源頭必定是撒但。可以斷定無疑，並且應該立刻拒絕，不讓它繼續在心思裏思想。在這種光景中，還可以問一個問題，就是到底是我主動地去想一個思想呢？或者是一個思想抓住了我的心思勉強我思想呢？如果是我主動要想，是正常的；如果是一個思想抓住了我，勉強我去想，這就是撒但作的。

我曾遇見這一類的人，不但是在外教人中，而且是在弟兄姊妹中。有的人已經落到一種不正常的情形裏，他不能管理他的心思，有一些射進來的思想，明知不該想，還是要想，沒有能力拒絕它。意志非常軟弱，無法控制。在這一種人身上，撒但已經有相當的地位了。若不趁早用意志拒絕，就要落到意志被動，行動失常，就要做出他意志不願作的事，甚至有實行自殺的。在十多年前，我親自遇見過一個人，他無故自殺，幸而未死。但當你問他為什麼自殺？他說，實在不是我要自殺，誰不愛惜自己的性命呢。但在那時有一個力量轉動我的意志，是我所不能抗拒的。你看，這人的意志已經被動，落到他自己不能控制他的行動了。但是，意志未落到被動之先，心思已經被撒但佔用了。撒但佔用人的心思，幾乎有六千年之久，牠以牠非常巧妙的方法，不知不覺人就落到牠的陷阱裏去了。

那麼牠用什麼方法呢？我告訴你，牠用裹著糖衣的毒藥給你吃，吃的時候是甘甜的，叫你享受，叫你捨不得放下，結果就中了毒。我想多少我們都有一點這一類的經歷。豈不是有時候在那

裏憧憬著一個思想，你不是越想越有味，越想越甘甜，一直想入非非，叫你心蕩神移麼？明知這思想不對，是幻想，是妄想，是該定罪的，但是因為你喜歡它，就不願意拒絕它。這樣，這一類的思想，在你心思裏漸漸地得著了地位，到了後來你不想它不行。

所以在這裏你該注意一件事，就是有一些塞進來的思想，叫你有所享受的，你得趕快將這思想放在神面前看看，若不是神所許可的，就該立刻拒絕它，抵擋它。因抵擋魔鬼，魔鬼就必逃跑了。但是你說，這思想一而再，再而三，一直來怎麼辦？讓我告訴你，你還得一直拒絕。這是消極的抵制。有一個更好的辦法，是收集你的心思往裏面去親近神。「你們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們。」(雅四 7-8)這是一個積極的辦法。如果你能學習常常親近神，拒絕閒雜不正當的思想，到了後來，你要看見你的思想變成簡單了。並且你的話也能減少，人也安靜了。這是心思被撒但佔用的一個拯救。

撒但將壞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裏

同時又控告人是犯思想上的罪

在基督徒中受這苦，吃撒但這一個虧的人實在不少。現在我說一個事實來講明這一件事。當我作小學生時，學校裏有一個規矩，就是每一個去廁所的人，都得拿著一枝竹籤去。(全校只有一枝)這樣，你只要一看竹籤在不在，就知道廁所裏有沒有人。有一天，竹籤一直找不到，同時廁所裏也沒有人。後來一位甲姓的學生，到乙姓學生的書包裹一找說，找著了，並且說竹籤是乙姓偷的。其實乙姓一點也不知道，乃是甲姓放在乙姓的書包裹，同時又陷害說，是他偷的。其實統統是甲姓一手所做的。弟兄們，這甲姓所做的，就是今天撒但在人心思裏所做的，牠一面將壞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裏叫人去想，同時又控告人說，你是犯思想上的罪的人，像你這樣的人，定規沒有得救，難道得救的人，還有這一類污穢思想麼？哦，受這一類思想上的苦的人，定規不在少數。但是，不知道這是撒但一手所做的：放進污穢思想的是牠，控告你犯罪的也是牠。其實你是無罪的，乃是撒但用你的心思犯罪。

那麼你就要問說，我們所有污穢的，或者說不正當的思想，只要往撒但身上一推，我就可不負責了，是不是呢？不，不。讓我告訴你，有撒但該負的責任，也有你該負的責任，並不是說人一點責任沒有。請你記得，撒但將一個壞的思想放在你裏面，你的心思就在那裏想一個壞的念頭，比方說，你已經想了五分鐘，在這五分鐘之前，你沒有覺察你想壞念頭，到了五分鐘之後，你覺察了。在這裏請注意，就是在你未覺察的五分鐘裏，是撒但負責的，是牠犯罪，是牠佔用你的心思犯罪。你沒有犯罪。但是，等到你覺察的時候，若立刻拒絕，你就絕對無罪，但到你覺察之後，繼續思想，或許因為你在那思想裏有所享受，不肯放下，在此你要負責。當你覺察之後，你仍繼續的思想，就是你接受了撒但的思想，在此你和牠一同犯了思想上的罪。你得在神面前認罪蒙血潔淨。所以切不可在覺察之後繼續思想，這是拯救。

什麼是覺察呢？覺察是神給你光的時候，一有光，一覺得不對，你就該定罪是罪，立刻拒絕這思想。這樣你就是無罪的。在這裏，讓我說一個比方，也許能夠叫我們更清楚。因我自己是很得這比方的幫助的。這好比一個賊，他偷了一大堆的東西，他對你頂好，要將一部份的贓物拿來送給你，問題是說當你知道了這是贓物之後，你接受不接受？如果你覺得這是作賊偷來的東西，你不要，你拒絕，你就無罪。若是你知道是贓物，但因為這些燦爛眩目的寶物，你捨不得拒絕的話，你就有罪。賊將贓物拿來分給你，是他的自由。你的拒絕是你的自由。你不能攔阻他不拿來，你卻能拒絕他不接受。撒但可以多次將壞念頭放在你的心思裏，這個牠有自由；但是，你可以在覺察之後拒絕牠，這是你的自由。千萬不要中撒但的計，以為一切壞的思想都是你自己的，以致一直自責，失去平安與喜樂。但願神保守我們。

猜 想

現在我想到猜想這東西，不知害了多少人！多少家庭中的慘劇，朋友中的分裂，教會裏的意見，社會裏的事故，都是由於猜想而來呢！多少的謊言是起於一個人的猜想，後來一傳十，十傳

百的將謊言散佈出去。撒但將猜想放在人的心思裏不知道殺死了多少人，破壞了多少家庭，陷害了多少無辜的人！對於這件事，我想不得不注意一下，因為我的確有看見許多基督徒還是受這猜想的害而不自知。在我的經歷，曾有幾位的弟兄來對我說，俞弟兄，到底我有什麼事得罪你，不然，你的臉為什麼對著我總是不好看呢？我這樣地被弟兄一問，真弄得我啼笑皆非，因為我和弟兄根本沒有事。只得怪我的臉不造就人，因為不常帶笑臉，以致弟兄猜想說我和他有事，其實一點事也沒有。你看撒但能藉著一個不笑的臉，塞進去一個猜想。哦，諸如此類的事多著呢！

有一次，我在家裏，忽然發現一雙皮鞋不見了。我與內人共同猜疑說，定規是一個十二、三歲的孩子偷去，一因為他是窮人，二因為只有他一人來我家玩過。但那時我就對內人說，這是猜想，沒有憑據，即使是他偷的，我們也不猜他，雖然頂像是他偷的，但還是有錯的可能。果然過了幾天，我們在箱子裏看見了那一雙皮鞋，後來知道是我三歲的孩子，無意識地將鞋子丟到箱子去了。

還有一件事，給我一個很大的教訓，就是甚至有幾百人有同樣的猜想，而結果是錯的。這件事是這樣：一位某一大醫院的院長，收到了一封侮辱他的信，信裏畫著一隻豬，意思是說院長是豬。後來院長與教職員就討論，猜想到底這事是誰做的，結果他們斷定說是某位三年級的醫學生做的。於是請他來。他說實在不是他做的。但院長與教職員說，字跡很像你，你自己有數，不必抵賴，甚至數百個同學也無一人替他說話，結果這學生被開除了。過了幾個月，才知道不是這學生做的，而是另一位早已被開除的學生做的。但是到了水落石出時，這學生已經冤枉的被開除了。你看，這是猜想所做的事。多少「莫須有」的罪，是從這裏發源呢。哦，這是撒但做的，我們應該儆醒！

摘自：《生命的信息》（中國大陸聖徒見證事工部蒙允刊登
<http://www.cctmweb.net/>）

神救贖計劃的取用與彰顯

■麥敦諾師母

「取用」的解釋

本段用「取用」這一個詞的意思，乃是指著「將一樣東西取來，為自己使用」的動作；如同伸出一隻手來，接受一件東西，為著某一種的用處，這毋需自己用力，只不過伸出手來接受禮物。所以要形容信徒伸出信心的手去接受神的禮物，這詞非常恰當。

一、我們取用——基督的死和復活

現在我們要看，我們取用的是什麼？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注意基督的死和復活所代表的。在祂的死與復活的裏面，除了祂代罪方面之外，一切與祂聯合的人，都同祂一樣。在祂裏面，我們向罪死；在祂裏面我們復活，並向神活。(羅六 1-11)凡有分於末後亞當生命的，必要像祂。按地位說，每一位蒙救贖的人，當基督復活的時候，他們也都復活了。

這是表明主已經勝過罪和死。按地位說，他們已經與祂一同升天。這是表明勝過撒但和一切黑暗的權勢。神就是這樣算基督的死就是信徒的死。所以神看一切蒙救贖的人，好像已經在經歷上經歷過神所知道他們將來要到的地步。(弗二 4-6、羅八 28-30)神看信徒，既然是憑著基督的生命所能為他們成功的而看，所以祂很有把握的能向那些「自覺失敗與軟弱的人」說：「你是我的愛，是全然美麗，毫無玷污的。」有人說：「神是第一個相信各各他的。」這話是真的。

我們必須看見一件事，就是神不必等到歷史上實現了才能看見。注意：「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弗一 4)祂在創世以前看見那些取用(或接受)救主生命的人，與遠在未來的將來看見所有得救的人，穿上了與基督相似的榮耀身體，站在祂的面前是一樣清楚的。

神超特的性體

我們必須記得，在神沒有過去和將來的，在非受造的生命永遠是現在。皮爾森說：「神有祂自己超特的性體。祂是永遠的神，所以不受時間的限制。——祂是那『自有，永有的。』在祂，無論過去，現在，或將來，都是今日。祂是無始無終。在祂沒有一日過一日的事，也沒有景況的改變。」照現在所謂「相對論」的學說來看，這樣的說法是完全合乎論理的。雖然不能完全看透，也能明其大概。關於神的創造與救贖，我們可以說一句古作者的話：「神說了，事情也就這樣成就了。——這是千萬年前的事，但我卻是新近才知道的。」

現在我們知道，我們是有分於神那充滿主耶穌基督榮耀生命的。這生命就是神非受造的生命，滲透在人的裏面。請讀約翰壹書第五章 11 節。請解明人若不藉永生的兒子，就不能得著神的生命。非受造的光，是為我們儲藏在子裏面。亮光實在比太陽先有，但是在創世記第一章記載神改造的工作裏說，神造太陽是為著儲藏亮光的，使光能普照全地。照樣，神預備祂的兒子——道——基督耶穌，作非造的生命與亮光的儲藏所。「生命在祂裏頭，這生命就是人的光。」(約一 4)對於這一點，主自己也說過：「我是世界的光。」(約九 5)現在我們明白神所說：「人有了神的兒子就有生命；沒有神的兒子就沒有生命。」(約壹五 12)這話的意思了。這裏的生命，是指著神自己的生命——是非受造的生命，是永遠的生命，是為我們藏在兒子裏面的生命。

二、聖靈與我們的取用

現在我們要說到神在基督裏為我們所預備的一切，我們當如何取用。換一句話說，在客觀方面所講過的真理，如何能變作我們主觀的經歷。

在以前有一篇曾題起，凡神所作的事，總得注意到神三而一的神性。普通我們說到三而一神的時候，常常說「三位」(因為沒有更好的說法。)如果我們只記得三位，而忘記是一個人格的話，

就會發生誤會。我們絕不可將神分作三位看，應該常常想祂是一位神。基督是看得見的神，聖靈是看不見而工作的神。

因為要使我們思路清楚的緣故，我們要說到聖靈的工作，乃是使罪人明白並取用父神所計劃，子神所作成的救贖工作。聖靈作工的辦法，在每一位要接受救恩的人身上，都是一樣的。祂先是「孵覆」，再就使人覺得需要；後來使人看見神在各各他所作成的救贖，來答應他的需要，此後就喚醒需要者的信心；末了使他的意志有力量來作最後的決定。這「孵覆」兩個字，是從創世記第一章二節末句的動詞裏來的。「神的靈——就是神的聖靈——運行（希伯來原文為「孵覆」）在水面上。」司接克梅耶在他所著《創世記默想》一書裏，說到聖靈在混亂的地球上所作的，和在敗壞的罪人身上所作的，是相似的。論到這一種預備的工作，他說：「神的靈，為神的話開路。」神未說之先，神的靈必先為祂預備道路。祂在混亂的地上運行——孵覆，好像母雞孵卵一般。

在一個罪人未從所處的混亂情形裏醒悟過來之先，給他有一種難過的情形，這就是聖靈在他身上作孵覆的工作。神學家稱這個為「預定的恩典」。在我們所代禱的人身上，這預備的工作必須作成。當我們在聚會裏，或個人談話時，我們講道或禱告，聖靈就用我們的話或禱告，使聽見的人難過，並覺得需要，後來漸漸進步到認罪的地步。人一認罪，你就必須給他知道各各他的救贖來滿足他的需要。聖靈就是這樣的作工，祂將一位釘死十字架上的救主啟示出來，叫人看見主已代替了人的罪，使人脫離罪，而得著永遠的生命。這時人的信心非常活潑，覺得各各他的救贖，不再是歷史上普救萬民的一個事實，乃是為著他個人似的。所以他要喊著說：「祂為我死！」這時他悔恨他的罪，在有的人身上，也有許多出於情感的表現。但必須等到意志有力量堅決的揀選脫罪而進入永生，這人才算是重生了。這個意志的行為，稱為「悔改」，也可以說是一百八十度轉彎的行動。

三、悔改是意志的行為

「我們要很重的說，悔改是意志上的一種行為。一個罪人，

起初的時候，對神並沒有好感，也沒有意思要與神和好；直等到他覺得生活上常有過失，錯誤，傷神的心，使神憂愁，同時又想要脫離這種罪惡的生活，要去尋求那創造宇宙、山海，以及萬物之神的時候，他就起首悔改了。

悔改可以說是『信』的另一面。悔改與信好像一塊錢幣的兩面，是一個行為的兩面。為著要明白的緣故，最好將『悔改』與『悔恨』兩個詞分別一下。悔改是神的靈加力量在意志上面，使人起來離開死行，服事神的一個行為。悔恨是一個情感的行為，是聖靈用大能把我們在過去的年日中因罪使主傷痛的地方，都呈現在我們面前，使我們恨惡。我們悔改只有一次，但我們卻是常常悔恨的。我們的悔改是在意志裏的，我們的悔恨是在心裏的。」（邁爾 Dr. F. B. Meyer）

基督徒如果對於悔改的真義有更清楚的領會，那麼對於有的聖經節，就是常有人引來證明神的兒女還可以失去永生的話，（例如來六 6）就不致有困難了。我們必須很清楚的看見悔改與悔恨的分別。我們必須看見，悔改這一個行為是不能重演的事。

如果有一個罪人，他本來在罪與死的範圍之內，但他決心要離開那範圍，而進入基督耶穌永生的範圍內；這樣一決定，他已經在實際上由此入彼（出死入生）了。十字架立在那裏，好像一扇門，他用信心的手，一叩就開了。他一進去，門即在他背後關閉，永遠不能從生命這邊再開，叫他再回到死亡那邊去。

人必須絕對清楚，就是當他運用他選擇的能力信了救主的時候，神的永生，就是神自己非受造的生命，已經進入他的靈裏了，他是真的重生了。

稱義的定義與比喻

稱義的意思，就是在神面前有一個新的地位。未重生之前，人是站在罪人的地位上的；重生之後，是站在兒子的地位上——在新約裏稱為聖徒。這裏有一個比喻，可以幫助大家明白。稱義不是靠我們公義的行為，乃是在乎我們對神的態度，是我們揀選的結果，並不是我們善行的酬報。在但尼生（Tennyson）所寫一首《乞丐女》的詩裏，說到有一位君王名叫高弗丟，他要一位赤著

腳穿著破爛衣服的女子，作他的王后。在婚禮未舉行之先，她的地位是一個貧窮可憐的乞丐，但一與王結婚之後，她立刻變作王后了。她處境的改變，完全是因為她揀選作王的新婦。結婚之後，她可以穿上那些與她地位相稱的衣服，戴上王所賜各樣的珍寶；但她處境的改變，並不倚靠這些東西，反而這些穿戴，是她處境改變的結果。一個人可以在前一分鐘說，「我是一個失喪的人」，但在下一分鐘他能說，「我是一位王的兒子」。

信徒所處的範圍

對於救恩的性質，應當十分仔細的講明。恩典是神白白賜給悔改的罪人的，是罪人所不配得的恩惠，而是神所巴不得要賜給人的。請讀下面的聖經：以弗所書第二章 4-10 節、羅馬書第五章 15、21 節、第三章 23-24 節；還可以查出相同的聖經節來參讀。

在基督徒生命中，重生是取用的第一個轉機，有一個新生命的原則，進入信徒的靈，他就起首在一個新的範圍裏作人了。他已經在基督耶穌裏，基督的生命也在他裏面，這種情形是絕對不能改變的。如果人不是這樣看，就是懷疑這不改變的生命的性質。（這生命是範圍著這人的）在這裏為什麼用「範圍」二字呢？皮爾森有一段話，很能幫助我們：

「一個圓圈圍繞我們，這不過是平面的。惟有一個範圍（原文乃圓球之意），是將我們四面八方都包圍起來。如果你在地上畫一個圓圈，你走進這圓圈之內，你不過在地板上的平面而已。如果這圓圈是一個立體的圓球，你若在裏面，就各方面都被包圍了，上下、前後、左右，都被圍著。同時這包圍你的範圍，也將一切在範圍以外的東西都隔離在外面了。並且這範圍你的東西有多堅固，照樣在裏面也蒙保護的東西也有多穩固，可以避免一切外來的仇敵或危險。再進一步說，這範圍裏所有的一切，也必供應一切在裏面的。這一個能幫助我們領會聖經裏，特別是新約裏一個很大的真理。全部聖經教訓我們，基督是信徒整個生命的範圍。這真理包括以下各種情形：第一，基督耶穌將信徒環繞或懷抱在祂自己的生命裏。第二，祂將在祂裏面的信徒，與一切敵對的勢力隔開。第三，祂保護祂的信徒脫離一切生命的危險與仇敵。第

四，祂在祂自己裏面供應一切信徒的需要。」

「在基督耶穌裏」和「基督在你裏」這兩句話，說出整個福音的故事，在書信裏也多次看見這兩句話。

四、神對重生的人最後的目的

要注意神對於重生的人最後的目的。我們已知道，神在創世以前，預定蒙救贖的人要像祂兒子的形像。我們也當知道，當神創造第一個亞當時，就有末後榮耀的亞當存在祂心裏。所以神對於蒙救贖之人的目的，就是要他們成為與「在榮耀裏的人」相似。

與種類相似

我們很知道，任何一個階層的生命，若無阻礙，必定長大到與其種類相似。換一句話說，在生命的裏面，有生命原則的特性，到了最後，必定要完全彰顯出來。現在要將「種類」兩字加以解釋，叫我們都能明白這與「種類」相似的律。可用一個比喻來說明。雖然植物的生命，有不可勝數的綱目，等級，類別，以及種族，但是它們原始的細胞，是尋不出有什麼兩樣的。在每一個細胞裏面，有一種看不見的生命原則；這原則能使各種種子形成創造者所指定的某一種植物。橡樹與百合花的種子，看起來是完全一樣的；就是用顯微鏡看，也看不出有什麼不同來。但是在一粒種子內，有橡樹的生命；在另一粒種子內，有百合花的生命；這兩種大不相同的生命，是照著各個生命的原則而長成的。

動物的生命也是如此。在原來的種子內，看不出有什麼分別。但是在一個種子內生命的原則，能長出一隻陸地上的動物；在另一個種子內生命的原則，能長出一個水裏的動物；再在一個種子內生命的原則，能長出一隻空中的飛鳥。

各種的生物，按著牠生命的原則，不但能長出牠那一種特別的生命，並且只要生長的條件沒有攔阻，還能長成與其種類完全相同的生命。比方說，百合花當它剛從地上露出細嫩的綠芽時，你不能說，它已經像它的種類了，因為它還沒有將百合花生命各種特性彰顯出來。但日子一到，就在青綠的莖幹上，長出美麗可

愛的百合花了。這時百合花的生命完全彰顯出來了，也可以說像它的種類了。

創造我們的神，為著各種的生物，都有完全的預備，使它們能長成像它們的種類。無論是植物、動物，或人類的生命，只要生長的條件完全齊備，就必定能長成像它的種類。現在讓我們來看各級生命長成之條件的性質。

植物的生命是簡單的，也是無知覺的。它的生長也是無知覺的，自然的，不過是反應神在天然界裏的預備，使它長大到像它的種類。百合花的長大，就是因為有日光的溫暖，雨露的滋潤，並從泥土裏吸取其一切的需要而已。這一種反應神的預備而長大，在路加福音第十二章 27 節描寫得很好。

動物的生命，雖然沒有自己的自覺，卻是一種有知覺的生命，所以其反應神使牠們生長的預備，也就不同。詩篇一〇四節 21 節，和路加福音第十二章 24 節，都有這個意思。神為動物預備食物，但牠們須自己去尋得，和百合花不一樣。因為神給牠們有行動的器官，若要長大，就得用這器官。

至於人的生命，是有自覺的生命，除了身體上各種能力之外，還有意志、聰明，和德性上的各種良能。所以人對於神所預備的反應，也比動物高。人如果在德性上、聰明上、體力上，都像他的種類，就得使用他各種的良能。但是他卻不能靠自己的用力，「使身量多加一肘」。(太六 27)他只需要用神所給他的意志，(或說揀選的能力)，使在裏面生命的原則，作成像他種類的工作。

現在我們要看，「與種類相似」的律，在重生的人身上是如何彰顯的。必須記得，在重生之人的靈裏，已有一個新生命的原則。在未重生之前，人沒有一點「非受造」的生命。這一個在第一章裏已經說明，我們必須記住，因為有許多人對於這一點有錯誤的看法。也請我們記得，生物學上一個事實是這樣說：「一個階層的生命，不能產生高一階層的生命。如果一個階層的生命要變作高一階層的生命，就必須有一種有機體去接受更高的生命；也須有一種能傳達的媒介體，從更高的生命達到較低的生命，使新生命立刻能被接受進去。」這種說法與神的話完全相合。神而人的基督，是一位傳道的媒介。每一個人是一種有機體，預備接

受更高生命的。因為人有一個受造的靈，能容納更高的生命；也有一個受造的意志，能揀選更高的生命。只要意志一揀選，這新生命的原則就要進入這人的裏面，使他成為「新造的人」。(林後五 17)此後，只須長大的條件完備，就要像祂的種類——就是得榮耀的神而人。

五、基督徒像基督的條件

條件是什麼呢？就是這些：將全人奉獻給神，不住的仰望祂在我們裏面的工作，叫我們能「立志行事照著祂的美意」，這樣我們就得以改變，「榮上加榮」，直等到「基督成形」在我們裏面，而有基督的性格。(腓二 13 原文、林後三 18、加四 19)

完全奉獻為取用救恩的第二個轉機

這一個奉獻，在信徒生活上能表現出救恩的第二個轉機。可惜許多的工人對於這一點不太注意或者講得失當，以致使人糊塗，落到狂熱狀態裏去。如果能一步一步忠心帶領的話，就不難使人看見，完全奉獻是一個絕對的需要。惟有這樣，才能讓神作改變的工作，也是惟一合理的辦法。因神不能將「羔羊的生命」充滿一個不願意被這生命充滿的人。如果一個人一直繼續彰顯他老亞當的生命，他就不能作「被帶入榮耀的兒子」。

我們已經看見，神救贖的計劃已經在各各他專一的、合法的作成了。但是基督徒若不蒙神的幫助，使他們能像基督的形像，這救贖還不能說有功效的作成了。基督徒如果無分於基督的生命，並像祂的形像，就祂為人類的替死，還達不到神(對人類)所有永遠的目的。人類必須與基督聯合，使基督的死就是他們的死，基督的生命就是他們的生命。

「所謂基督代人受死，就是說，一個真正的信徒，與基督有奧秘生命上的聯合。既然聯合，就是信徒與基督一同向罪與己死，同時靠著復活生命的能力再活著。」(錄十字架信息的意義)我怕有許基督徒，只看見基督死的代替一方面，而他們的行為好像說：「基督既替我死，所以我可以隨便活了。」這話雖然是他們口所

不敢說的，而行為卻實在如此。

我們已經說過，聖靈在人取用救恩轉機時所用的辦法，第一步就是「孵覆」。一直等到人有需要時，聖靈就給他看見各各他的十字架，來答應他的需要。此後賜他有活的信心並能揀選的意志，來揀選合宜的事。人從事重生到成聖的過程，在原則上也是如此。

成聖的兩方面

成聖是包括一次徹底的奉獻，這是一下子的事；也包括改變，這也是一直繼續的事，要不止息的繼續到得榮耀為止。請我們記得這個之後，再來看聖靈在這一個轉機裏的工作。

一個重生的人，有一天起首看見，得勝是不可能的。老的性情與行為，使他非常的難受；雖然常常立志要得勝，但試探一來，又跌倒了。這種情形，正如羅馬書第七章 22-24 節裏所說的。

聖靈在這裏，使信徒感覺他的需要，就輕輕的對他說：「再往十字架看，基督不但為你的罪死，祂也帶你這個人到十字架。你那老的自己已經釘死在那裏，也和祂一同埋在墳墓裏，這墳墓就是老自己的終點，因為復活的，只有基督的生命。你肯不肯讓祂復活得勝的生命在你身上活出來呢？」信徒聽了之後，還有些猶豫不決，因為怕將來要受痛苦和損失，難免寒心。但終於被基督的誠愛所勝，就堅決的包括一切的答應說：「是的，我肯。」從他心的深處，發出下面的話來：

「主阿，是的。
一個永遠偉大的『是的』。
一切主的命令——
已知或未知，
一切前面新的道路，
只要是主命定
我都說：『主阿是的』。」

這是神的兒女一個蒙福的時候，因為從此聖靈能夠自由的在

他裏面作改變的工作，直到他與基督的形像完全相似。

摘自：《神救贖的計劃》

附錄：

上面所說「老的自己」，在羅馬書第六章 6 節稱為「舊人」。信徒既然完全奉獻，讓聖靈將基督的生命充滿他，他就必須看自己的「舊人」——就是反抗神權柄有罪的舊人——的確是已經與基督同釘死，同埋葬，永不再起來的了。同時必須信託聖靈，洗淨一切從舊人所遺留下來的污跡，並且信任住在裏面的新主人，能改變他到完全使祂滿意的地步。

羅馬書第六章講到信徒成聖的原則「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接枝生長)，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接枝生命)。」(羅六 5)這正與羅馬書第十二章野橄欖接枝到聖潔樹的比喻相合。

《聖經的子女訓練法》摘要(二)

■理富吉 Richard Fugate

第六章 父母的責任

一、父母的權柄使子女認清決定權在父母手中。例如：何時該上床？該吃什麼？該做什麼？該參加什麼活動？等等，這些事都是由父母來決定的，直到子女經過良好訓練之後能自己做出正確的決定為止。但到底在哪些事情和什麼時候子女可以自己決定，還是得由父母來決定。

二、子女需要有人作他們的權威。在家庭裏若父母不能提供強而有力的領導，子女就會到外面尋找。無怪乎很多孩子會去參加有強勢領導的社團或活動。

三、父母象徵著權威，子女必須服從父母的統治。父母絕不能跟子女在同地位上作朋友。但父母的訓練工作如果成功，則子女成人之後，將會和父母維持一份終生的友誼。

四、父母不能將子女訓練好，有時候是由於子女受到師長、朋友、電視、書籍等的不良影響，但至終神還是要向父母追究責任的。因此，父母應該對子女所接觸的環境及人事物加以選擇和控制。

五、有些父母會對子女說如果他們不順服，將會受到神的管教，這是錯誤的。因為父母本身已受委派來代替祂在子女身上賞善罰惡了，因此不能再將責任推給神。

六、父母在家庭裏是神權柄的象徵和代表。父母治理子女的方式會影響到子女對神和其他統治者(如：政府、婚姻、家庭等)的看法。若是子女學會順服父母和接受父母的權柄，將來也會順服神、神的話及其他的權柄。因此，如果父母愛自己的子女，就會好好的治理他們。【註一】

第七章 兒童的本性

一、「神說：『我們要照著我們的形像，按著我們的樣式造人。』」（創一 26）

神是完美的，祂所造的萬物最初的狀態也是完美的，人是按照神的形像和樣式造的，最早的狀態，是一種無罪的完全，而且有機會將神的榮耀彰顯出來。

二、「耶和華神吩咐他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以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17）

人和神一樣都有自由意志，人可以運用它來選擇順服神而蒙神祝福；相反地，也可以運用它來違抗神以致犯罪受詛。不幸人受了撒但的試探而違背了神的命令，罪就進入世界，人也從原來受造的狀態中墮落了，以致與神隔絕走向死亡，並在神的審判、震怒之下過生活。

三、「亞當活到一百三十歲，生了一個兒子，形像樣式和自己相似，就給他起名叫塞特。」（創五 3）

「這就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又是從罪來的；於是死就臨到眾人，因為眾人都犯了罪。」（羅五 12）

「如此說來，因一次的過犯，眾人都被定罪。」（羅五 18）

「你們死在過犯罪惡之中，祂叫你們活過來。」（弗二 1）

當人墮落之後，後來的人類便不再有神樣式和形像，而是按人墮落後的形像樣式出生的。因此每個人出生的時候，他的靈是與神隔絕的，無法與神的靈有交通；他的魂是以自我為中心，按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時常悖逆神；他的身體受邪情私慾控制而遭到破壞，最後導致死亡。

在兒裏童尚未真正了解什麼是罪、公義、審判以前，還不需要為自己的行為負責，但等長大懂事時，就需要自行負責且受神公義的審判。

四、「我是在罪孽裏生的，在我母親懷胎的時候就有了罪。」

(詩五十一 5)

「惡人一出母胎就與神疏遠，一離母腹便走錯路，說謊話。」

(詩五十八 3)

每個嬰兒出生之後就具有犯罪的本性，很多壞事是不學就會的。在罪的控制之下，兒童都是以自我為中心的。只有認清此事實的父母，才可能成功地教養子女。

五、「杖和責備能加增智慧；放縱的兒子使母親羞愧。」(箴二十九 15)

「我曾告訴他必永遠降罰與他的家，因他知道兒子作孽，自招咒詛，卻不禁止他們。」(撒母耳上三 13)

為了子女的益處，父母不可以容讓他們在罪性的控制之下過生活，反而必須協助他們，直到他們有能力自我控制為止。

第八章 子女的成長階段

一、子女從出生到成年，通常可分幾個階段：嬰兒期 (Infant)、兒童期 (Child)、青年期 (Youth) 和成年期 (Adult)。父母必須先了解每個階段的特性，才能知道如何訓練子女。

二、嬰兒期：

在此階段中嬰兒完全依賴父母，特別是母親。嬰兒沒有自衛能力，他的身體必須受到經常的看護。對於他的每項需求都得立刻給予滿足。在此階段中，藉著他所受到的照顧而發展他的安全感。所謂照顧，包括：擁抱、注意他、刺激他的反應、使他溫暖、免受飢餓、潮濕，及其他不舒適的痛苦。

當嬰兒體力逐漸增加時，就越過第一階段而開始展示自恃感，並能靠自己做一些事。當他能獨自一個人在外面跑動時，就不再被視為嬰兒了。

三、兒童期：

在此階段的孩子喜歡照自己的意思去行，而不願受限制。他們的行為受慾望的主導，只想取悅自己。一個人大部分的行為模式都是在兒童期養成的。順服權柄、尊重他人的權益、誠實、和

諧、忍耐、自制、讀書、工作、關心別人、自足等行為方式，都是在此階段中建立的。因此父母應確實幫助他們建立良好的行為並嚴禁不當的行為。

四、青年期：

在此階段中個人的性格、興趣和傾向越加明顯。男生和女生在生理和心理上的差異、特徵也越加明顯。他們特別想知道行為規範背後的理由何在。

青年期可以逐漸獲得更多的權利，相對的，他們應負的責任也越重。他會尋求他所仰慕的人，期望被此人所認同並帶領。他需要被接納並被承認是個獨立的個體。

父母在嬰兒期和兒童期教養的好壞，會決定一個青年是否願意接受父母的教導。曾經被良好訓練的青年，此時就已經能運用自制力來面對當盡的責任，並且父母對他的影響力與日俱增。相反的，一個尚未被父母控制的青年，將會對父母、學校或任何約束他的力量更加叛逆。更可怕的是那些習慣直接或間接控制父母的青年，將會變本加厲的支配父母以滿足自我。

五、成年期：

成年期是指二十歲(含)以上的子女。根據聖經，成年男子要完全向神及國家負責，盡服兵役、納稅的責任。成年女子在未出嫁以前仍須受父親的保護和領導。成年期不再是青年期，所有的訓練都已結束。訓練良好的青年在成年期會繼續的孝敬父母，並一直表現出他所受的良好教養，為父母帶來極大的喜樂。若父母的品格和智慧已贏得子女的尊敬，他們將會繼續的接受父母的忠告。

第九章 子女訓練的意義

一、「子女訓練」就是父母為了幫助子女達到既定目標而採取的步驟。因此，若沒有達到預期的目標，訓練就不算完成。

二、「子女訓練」不只是叫子女去做什麼，而且要監督直到他們確實照著父母的期望去做。

三、在道德高尚的家庭中長大的孩子，並不能保證就能達到父母的標準。若父母希望子女能照著他們的榜樣去行，卻未加以訓練，將會發現子女所學到的竟然只是父母的缺點而已。

四、許多基督徒父母以為只要子女能在教會或教會學校接受聖經的教導，就可以不用自己教了。這種觀念是不正確的。因為只有當子女在父母的訓練下先學會順服和尊重權柄，教會和教會學校的教導才会有功效。

五、養育並不是訓練。今日大部分的父母只知道滿足子女衣、食、住、行、育、樂上的需要，但並未去訓練他們。

六、如果父母希望子女能像自己一樣順服並接受神的標準，就必須遵照神所設計的方法按步就班的訓練子女。按照聖經的子女訓練法所帶出來的兒童和順著罪性自由發展出來的兒童是大不相同的。

七、父母必須訓練子女。

「教養(訓練)孩童，使他走當行的道，就是到老他也不偏離。」
(箴二十二 6)

神命令父母要引導子女走神所喜悅的道路，而不許他們順著本性去行。這種持續的訓練和引導至終就是要幫助子女以神的標準作為終身的生活方式。這節經文中所指的孩童是指十三歲以下的子女，父母不可讓他們自行選擇生活的方式，而是「從小」就使他們按照神的標準去行事為人。

八、光是制止子女順著本性去行是不夠的，當他們的本性受控制之後還需要加以訓練。父母的角色在開始時是協助子女控制他們的本性，但隨著年齡的長大要逐漸培養他們自我控制的能力。

九、子女必須先學會順服父母和父母的權柄，然後才可能接受父母的教導。但是聽話的子女也有可能被父母誤導。

十、若父母的教導不對或不真實，則當子女長大，開始探索真理並在理智上分析時，就會拒絕並推翻父母所說的一切(包括對的和錯的)。因此沒有聖經根據的宗教教導無法為青年期的子女所

信服。所以父母應該明白並教導對和真實的事情，當然只有聖經是絕對的真理，因此父母必須將神所給人的標準清楚的教導子女。

十一、「我今日所吩咐你的話，都要記在心上，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裏、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申六 6-7)

神命令父母要將神的話教訓子女，這段經文所指的教訓是諄諄教誨、不斷的叮嚀。因為這些教訓是與子女的本性相違背的。此外，為了教導子女，父母必須先熟讀聖經並以身作則去實行。最後，教會和教會學校必須幫助父母明白將神的話教導子女是多麼的重要。【註二】

十二、「你在何烈山站在耶和華你神面前的那日，耶和華對我說：『你為我招聚百姓，我要叫他們聽見我的話，使他們存活在世的日子，可以學習敬畏我，又可以教訓兒女這樣行。』」(申四 10)「也要教訓你們的兒女，無論坐在家裏、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申十一 19)

這兩處經文裏的教訓是指有些時候父母必須用嚴厲的口吻以引起子女的注意，並使他們走當行的路。(續)

【註一】：自從人類墮落後，因著人與生俱來的罪性，若沒有父母權柄的訓練，使他的自制和自信心得以建立，必使他成為沒有信心的人。

【註二】：許多信徒的父母，因為沒有奉獻的生活，因而使他們成為兒女信主、跟隨主的絆腳石。他們的兒女信主往往比別人更為困難。

愛的教育法

■鮑思高

一、為父母者及從事教育工作者應該知道孩子的心裏反應。一個來自父母有虔誠信仰的宗教家庭的孩子，長大後有時特別對宗教具有反感。為什麼呢？因為他們見到父母所信的宗教，曾使父母為了參加集會，或去幫助別人，每晚都不在家裏。宗徒事業和愛德工作，雖是每一個信友的義務，但是不能因之而忘記對自己的家庭應盡的本份。

二、為父母者及從事教育工作者所應注意的，並非他們有組織有系統的言論，而是他們本身的言行舉動。他們的態度就應該有引導孩子向善的教育作用，所以他們有責任使家庭充滿朝氣與活力，並使它成為安全的避風港，負起保衛和防護的責任。孩子生命的趨於成熟，雖然需要各方面的準備，不過他們特別容易效法父母的所作所為，而深受父母的影響。

愛的教育法 卷一 教育是一種愛的工作

鮑思高是一位著名的青少年教育家。他說：「你們知道『教育』這名詞的由來，它是從『啟發』和『發掘』而來。事實上，教育是一種啟發的作用。」他教育的目標是「培植一個像耶穌那樣的人」，要把他的學生教育成人和像基督，就是神所計劃的成為一個完全人。他像一位農夫在孩子的心田中，撒下神「真道」的種子，努力耕耘使它開花、結果實，長成一棵大樹，成為一個完全的生命。

我們確實愛我們的學生嗎？

公元 1866 年的 8 月上旬，有六個孤兒進入杜林的青年中心。

他們的父母都死於霍亂。在來到此地之前，他們是一群流浪街頭的壞孩子。當時青年中心的負責人鮑思高已出外辦事去了。翌日，他回到青年中心。這些孩子遇見鮑思高時，連帽子都不脫，毫無禮貌。聖人慈祥地微笑著撫慰他們說：

「你們路上愉快嗎？你們都好嗎？」

「不好！」

「為什麼不好呢？」

「因為我們不願意住在這裏。我們要回家去。」

「為什麼你們不願意住在這裏呢？」

「因為這裏沒有什麼好吃的東西。給我們吃的都是些下等貨……」

「但是你們所吃的麵湯和你們的同學、你們的長上所吃的完全一樣，就連我所吃的，也和你們一無分別啊……」

「你自己願意吃，就儘管去吃好了。」

鮑思高聽了這些越來越無禮的回答，覺得很難過。但是在表面上他仍保持鎮靜。他若無其事地轉向其他許多環立的學生，和他們談笑。

那六個壞孩子說了最後一句回答的話，粗野地聳肩頭，怒目向四週看一下，就到操場的一角去了。

編史者敘述鮑思高怎樣馴服他們時說：「許多次我親眼目睹青年犯規無禮的事實，但是鮑思高都能把那些野性的青年漸漸馴化成為溫良的羔羊，發掘出隱藏在每一個青年的內心的良善本性。鮑思高並不作正面的指責，也不取敵對的態度，卻用慈愛去安撫心靈，發現並表揚每一個人的優點，引他歸向神。」

鮑思高對這六個壞孩子，也使用了同樣的方法，他同他們個別談話，用他溫和的言語，贏得他們的信任，並且使他們體會到他的愛心。接著帶他們去教堂認罪禱告，同神和好。這幾個孩子

完全改變了。

在這裏請為父母者反省一下。雖然父母與子女確有互相連合的本能，不過真正的愛是超越本性的。現在試反省一下：

- 我們愛自己的子女，就像喜歡一個洋娃娃或一種玩具，完全為滿足自己才去擁抱愛撫他們嗎？若是這樣的話，這種愛是無甚價值的。每一個孩子都是神的兒女；為了他，耶穌在十字架上犧牲了生命。

- 難道我們愛自己的子女，就因為他們賦有天才，他們生得漂亮，彬彬有禮，聰明伶俐嗎？這樣的愛就太屬人性化了，往往就由此產生偏愛。

- 難道我們愛自己的子女，因為我們只願依照我們的理想去塑造他們嗎？等到子女都能自主為生，不再受我們的影響時，我們就會發覺到我們的希望完全落空了。

- 我們愛自己的子女，就是因為我們教育了他們，常要他們的一切行動完全迎合我們的意思嗎？那麼這種愛也是純屬人性的愛。梅爾西主教曾說：「為父母者，不當取代神的位置。」真正的愛引人歸向神。神最完美的定義，要算使徒約翰的那句話：「神是愛。」

鮑思高教育的秘訣就是這個：「用慈愛去安撫心靈，發現並表揚每一個人的優點，引他歸向神。」（續）

摘自：愛的教育法

使徒行傳要義

經文：

「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做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 22-23)

「但基督為兒子，治理神的家。我們若將可誇的盼望和膽量堅持到底，便是祂的家了。」(來三 6)

教會是神在創立世界以前所擬定的計劃，為要藉神的兒子，基督耶穌在地上建立一個基督所治理的國度，使神的榮耀和恩典，在天使和外邦人中得著稱讚。(弗三 5-6)

四福音記載神的兒子，道成肉身成為「人子」，在黑暗的世界——猶太人中將神的國顯現在世人面前。(路十七 20-21)使徒行傳是復活升天的耶穌基督接續祂在四福音中所做的工作，將神的國度擴大到全地的見證。

使徒行傳的記載，從表面看來是主耶穌藉聖靈的恩賜降在使徒們身上所行的事蹟，是初代教會的歷史。一般的解經家，只看到使徒們靠聖靈的能力所行的神蹟，但找不到他們得能力的源頭。他們對耶路撒冷教會門徒們彼此相愛，凡物公用，和禱告的大能，也找不到能力的由來。主要是因他們沒有靈裏看見耶穌升天坐寶座，在教會中掌權和治理的事實。

請看使徒們在聖靈大能和神蹟顯現時所作的見證：

在使徒行傳第二章彼得說：「這耶穌，神已經叫祂復活了，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祂既被神的右手高舉，又從父受了所應許的聖靈，就把你們所看見、所聽見的澆灌下來。」(徒二 32-33)

第三章中彼得醫治癱腿的人說：「我們因信祂的名，祂的名便叫你們所看見、所認識的這人健壯了。正是祂所賜的信心，叫這人在你們眾人面前全然好了。」(徒三 16)

他們向猶太人說明神蹟奇事能力，是由復活升天坐寶座耶穌來的，是他們在主耶穌聖靈引導下所行出來的，不是憑著他們的能力和虔誠。(徒三 11-15)

再看，耶路撒冷教會在愛中合一，凡物公用見證的由來。

保羅在以弗所書把這偉大見證向我們解開，他說出教會建造的奧秘：「唯用愛心說誠實話，凡事長進，連於元首基督。全身都靠祂聯絡得合式，百節各按各職，照著各體的功用彼此相助，便叫身體漸漸增長，在愛中建立自己。」(弗四 15-16)這三千門徒之所以能在愛中合一，乃是他們都從耶穌基督領受了聖靈，而連於教會元首基督。因著他們各人都連於元首，以致能與肢體在愛中互相連絡。這不是他們靠血氣的熱心，所能做到的。

壹、使徒行傳中神的國度

希伯來書向我們解開神造人榮耀的計劃，是為了把將來的世界交給祂的獨生子和受造的人管理，(來二 1-10)從創世記到啟示錄，像有一個重要的主題是，神和基督的國度，這個題目是解開全本聖經的主要的鑰匙，我們從主耶穌登山寶訓的主題，「神的國和神的義」，便可以得到完整的明證。

在創世記第一、二章中，我們看見神的國在伊甸園第一次出現，那時神與人同在，人接受神命令治理神所創造的萬物。這時人與神在愛中相交，接受祂完全的治理，執行祂所分派的命令而工作。這是神國度初步的呈現。亞當失敗，全人類落入罪中後，神的國顯在少數蒙召的個人和家族中，因這些人是生活在與神交通，且按著神的旨意在地上生活。整個舊約，神的國度只顯現在少數人身上，直等到神的兒子耶穌基督降生，才有全面性的更新。

四福音是神國度在地上新的開始。神的國度在耶穌個人身上顯明出來，這是一個完全的顯現，因為使徒約翰說：「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 18)

主耶穌基督道成肉身在地上三十三年半，將神的國度完全彰顯在天使和世人中間。祂在地上的生活，無論是內心或外在行為，都是沒有瑕疵，完全合乎神的旨意。當祂出來傳道時，祂公開宣傳「神的國，就在你們中間。」(路十七 21)這是指祂個人及所行的事上。因為，神的權柄和治理，在祂身上是完全的。祂在約翰福音中說到祂與父的關係，祂說：「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子

憑著自己不能做什麼，唯有看見父所做的，子才能做；父所做
的事，子也照樣做。」(約五 19)

使徒行傳是神國度的擴大

使徒行傳記載教會元首，在復活後吩咐使徒們在耶路撒冷建立教會，接著在安提阿分派保羅和巴拿巴在亞細亞建立教會。啟示錄第一至三章，向我們啟示，人子在七燈台中治理教會，「我轉過身來，要看是誰發聲與我說話；既轉過來，就看見七個金燈臺，燈臺中間有一位好像人子，身穿長衣，直垂到腳，胸間束著金帶。祂的頭與髮皆白，如白羊毛，如雪，眼目如同火焰，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眾水的聲音。祂右手拿著七星，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我一看見，就仆倒在祂腳前，像死了一樣。祂用右手按著我說：不要懼怕。我是首先的，我是末後的又是那存活的；我曾死過，現在又活了，直活到永永遠遠，並且拿著死亡和陰間的鑰匙。所以你要把所看見的和現在的事，並將來必成的事，都寫出來。論到你所看見在我右手中的七星和七個金燈臺的奧秘，那七星就是七個教會的使者，七燈臺就是七個教會。」(啟一 12-20)

在使徒行傳第二章，我們看見祂從父寶座降下聖靈開啟教會的大門，使三千人進入教會。第三至四章，藉使徒們行神蹟，使五千男丁加入教會，婦女和孩童不計；又引導他們過凡物公用、彼此相愛的生活。接著在第五章，藉使徒彼得實施欺哄聖靈的審判，潔淨教會，使得教會能在聖潔的團契中，在耶路撒冷替神掌權。英國的屬靈傳道人邁爾說，使徒行傳可稱為《升天基督的行傳》，因為從教會領袖——使徒們，和所有門徒都活在升天基督治理的權下，他們在完全順服中，享受父子聖靈的同在，分享基督的大愛，和信徒們愛中的交誼。所以「他們天天同心合意恆切地在殿裏，且在家中擘餅，存著歡喜、誠實的心用飯，讚美神，得眾民的喜愛。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6-47)

貳、敬虔的奧秘

「大哉，敬虔的奧秘！無人不以為然，就是：神在肉身顯現，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傳於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榮耀裏。」（提前三 16）

一、四福音書是全本聖經的中心，因為神的兒子耶穌基督藉著道成肉身，將神本性和主權的榮美，在世上呈現出來。正如使徒約翰所說的，「從來沒有人看見神，只有在父懷裏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 18）

這個顯明有二方面：

第一方面，是神的國度藉著主耶穌道成肉身臨到地上，正如主耶穌開始傳福音所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太四 17）神藉著耶穌在猶太地施行異能、神蹟，將神的權柄的治理顯明在以色列人中間；在神的權柄的支持下，將神的旨意宣講在他們中間，使背道的以色列人歸回到神的國中，恢復神對他們的治理，這是施洗約翰和主耶穌所說「天國近了，你們應當悔改」的真義。

第二方面，也是更重要的顯現，是將神本性、聖潔、公義和慈愛的榮耀顯現，在道成肉身、為人，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身上，這是使徒約翰寫約翰福音的主旨，他希望基督徒能夠藉著信和愛，得著主耶穌基督所要賜給我們的豐盛的生命——就是神完全的愛。（約十 10）他自己信主六十多年的經歷，為此作見證，他說，「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地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祂的榮光，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從祂豐滿的恩典裏，我們都領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約一 14、16）

保羅論到福音的奧秘，就是指耶穌基督榮美的生命成為基督徒的生命，他說：「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西三 4）

「神願意叫他們知道，這奧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一 27）

神本性的榮美顯在人身上，是神創造人的計劃，也是神救贖人終極的目的，保羅說這是極大的奧秘。這個神聖的奧秘，是教會藉基督，在愛中與基督聯合，顯現在世人和天使中間，使神和基督得榮耀的稱讚。「又因愛我們，就按著自己意旨所喜悅的，

預定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弗一 5)「這歷代以來隱藏在創造萬物之神裏的奧秘是如何安排的」。(弗三 9)

保羅在提摩太前書論到，神的教會是神真理的柱石和根基，就是指信徒得著基督的生命，效法基督的榜樣，活出主耶穌道成肉身神性的榮美。因此，他說「被聖靈稱義，(在靈性稱義，在聖靈裏被證明為義)被天使看見。」蓋恩夫人自傳《馨香的沒藥》、小德蘭《愛是最短的道路》，向我們顯示二個美好的見證。

二、使徒行傳是教會的行傳，是一般蒙恩的門徒，藉著福音的大能，在完全奉獻在愛中與基督聯合，藉著基督的生命和權柄，將神榮美的本性——聖潔、公義、慈愛，及神治理的大權能彰顯出來。

使徒行傳被稱為聖靈的行傳，這是從聖靈所賜服事恩賜的角度而言，這種說法無法將行傳中屬靈能力的要訣和屬靈的見證——神本性和能力的榮耀說明出來。英國的屬靈教師邁爾(F. B. Meyer)說，路加寫使徒行傳的目的，是接續路加福音，主耶穌在地上的工作記錄，要將復活升天的耶穌基督，藉著門徒在地上的工作寫出來，所以，使徒行傳應該稱為《升天基督的行傳》。他的說法為我們解開行傳中教會見證的能力。我們看到路加記載初代耶路撒冷教會，門徒們顯出神榮美的生活。在這記載中，我們看到門徒們彼此相愛的生活，恆切的敬拜和祈禱，被世人信服的生活，和神國度在他們中間的增長，「主將得救的人，天天加給他們。」

邁爾在他聖經的註釋中說：「四福音記載耶穌道成肉身的榮耀。使徒行傳則記載基督藉著教會——祂的身體顯出神的榮耀，因「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 23)又說，主在升天前，用四十天向使徒們講明將要降臨在他們中神的國——神在歷世歷代所預備，要建立「理想的社會」，不是藉著武力，而是他們從父神領受聖靈降臨所賜的能力，為這事作見證。(徒一 8)這是「作主見證」正確的意義。

神不但要藉著個人成聖的生活顯出祂的榮耀，神更大的負擔是要藉著合神心意的教會，(神理想的社會)，來見證主耶穌基督

的榮美。因此，保羅說，「這是極大的奧秘，但我是指著基督和教會說的。」

使徒行傳是「主耶穌見證人」的記錄，「但聖靈……作我的見證人。」（擴大聖經譯本）在行傳中我們看見門徒在聖靈充滿的大能中，活出耶穌基督道成肉身榮美的小影，被聖靈稱義，被天使看見，被世人信服。使徒約翰在他年老時所寫啟示錄，說出他六十多年生活的見證，他說：「我約翰，就是你們的弟兄，和你們在耶穌的患難、國度、忍耐裏一同有份，為神的道並為給耶穌作的見證。」（啟一 9）教會二千多年來，神興起無數的得勝者在全地，接續主耶穌在猶太地的見證。照樣，為我們復活升天坐在父寶座右邊的耶穌基督，祂成為救恩的元帥，慈悲忠信的大祭司，今天祂照樣藉父神所賜豐滿的聖靈，澆灌在忠信的信徒身上，繼續為耶穌作見證——活出敬虔的奧秘。

參、見證的預備

一、神國度的器皿——第一章 1-5 節

「祂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地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講說神國的事。」（徒一 3）

神在地上的工作有一個基本的法則，是先尋找合祂心意的器皿，然後藉著這器皿實行祂的旨意，從舊約到新約都是一樣。在舊約，祂找到挪亞，藉著挪亞和他的一家，結束了挪亞以前的世代，開啟了另一個世代。在新約也是同樣，主耶穌用三年來預備了十一使徒，和一些跟隨祂的敬虔人，以便在祂復活升天後開始另一個更大的見證——教會的見證。

1-5 節中我們看見這些見證人，在四十天中所經歷的異象。

親眼看見復活的主有四十天之久，然後藉聖靈向耶路撒冷百姓傳講出來，這異象成為後來見證信心和能力的根源。「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 4）

聖經上「見證」這個名詞，是指「在法庭作親眼看見的證實」。信徒見證主耶穌的能力，是根據他個人的經歷，絕對無法越過，

因為聖靈是真理(真實)的靈，他只能為真實的事情作見證。一位真正重生得救的信徒，才能見證耶穌基督福音的恩惠和大能。一位與世界分別的信徒，才能在黑暗的國度中見證神光明的國度。

在行傳第一章異象中，他們親眼看見、親耳聽見復活的耶穌向他們證實，祂已被神立為基督。他們也知道神國度的安排和內容——神要藉著他們在地上建立神的國和神的家，一個與世人全然不同的群體(社會)。因著復活基督在他們中間掌權和治理，他們確信這事必然成就。基督徒所有屬靈的經歷，都是建立在靈裏與復活升天的耶穌的認識上，從得救重生、蒙召和成聖生活，都是一樣。因為，神國的實際在於我們與國度君王活潑的連繫，不是知識、理論和理想的認同。人無法靠著肉體和血氣活在神的國中，只有降服及靠著基督才能進入祂的國度，在這國度中生活。

二、領受聖靈見證的能力——第一章 6-11 節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人。」(徒一8 另譯)

(一)「我的見證」「見證我的人」的意義

就是見證復活、升天基督的位格和工作。

賓路易師母在她《服事的能力》一書中說：

「五旬節從天上澆灌下能力的目的，乃是為見證這位坐在天上有位格、活生生的主是基督，和祂現在作全地之主的工作。主在祂離世前的談話裏就已經暗示了『……從父出來真理的聖靈(永恆地、持續地出來——已故約翰·史密斯博士某次在凱錫克(Keswick)的聚會中指出)，祂來了，就要為我作見證。你們也要作見證，因為你們從起頭就與我同在。』(約十五 26、27)門徒們已經目睹祂的生活、工作、死和復活；然而，為了更清楚有效認知祂在世的親身體認，他們還需要聖靈的同證，才能向人見證這位已升入高天的主之能力和榮耀。」

(二)見證的能力

賓路易師母說：

「『見證的能力』就是一種作見證的屬神裝備，一種屬神聖的活力——這正是神在聖靈的位格裏，親自臨到一位信徒身上，使他能有效地『見證』那位雖看不見，但卻是活生生的基督，使聽者能確切地明白祂受死、復活和升天的事實，彷彿自己也和門徒們一樣，是這些驚人事件的目擊者！」

正如保羅向加拉太信徒所說：「無知的加拉太人哪！耶穌基督釘十字架，已經活畫在你們眼前，誰又迷惑了你們呢？」(加三1)聖靈見證主耶穌的能力是將人從黑暗引領出來，使他們看見肉眼不能看見的主，而降服在祂的國度中，雖然這是初步的工作，但這也是他進入神國度唯一的大門。

聖靈能藉著合格的見證人，才能賜下見證的能力。一位信徒經歷主的程度如何，他見證主的能力也如何。重生的人，只能見證主耶穌是赦免人的罪並賜人重生的主。與主同在、同行的人，才能見證主耶穌是把人從世界中分別出來的主，成聖生活的起步在於完全奉獻，與主同行，(羅十二)不只單靠屬靈的操練。只有在基督的聯合裏，住在基督的愛裏的人，才能被差派出去結果子。「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人，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做的事。我乃稱你們為朋友，因我從父所聽見的，已經都告訴你們了。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叫你們的果子常存。」(約十五 15-16)

賓路易師母論到「見證的能力的需要」，她說：

「今日當我們環顧周遭屬靈的光景，我們一定可以看出：基督教會最需要的，就是屬神的『見證能力』，因為就連在那些真實地以聖經的字句來傳揚福音的教會中，我們也很少看見這樣的人——那位看不見的主，對他而言，是一個『鮮活的實際』。結果，個人向著祂的獻身就稀少，而對祂聲音的認識、個人生活受祂親自掌管的就更少了。關於耶穌的知識雖有那麼多，但在生活的每一細節裏，與祂直接和單獨的交通卻那麼少！與祂緊密同行和交談的人就更少了。」

為何禱告的結果會遲延

■ 戈 登

一、神到達人心的途徑

神常是藉著人來感動人的。聖靈來到人心是以他人的心來達成的。我們在敬意中想藉著易懂的說法指出：在神計劃贏回世人對祂的真正忠誠時，常受到人的局限。這話也許有點言過其實；可是我所想到人所具有的那種恐懼、乖僻與萎縮的人性，要有大的改變，除非由神的聖靈來管制不可。但這個事實，受到如此的局限，真是令人難以理解。

神需要人來成就祂的計劃。基於這一事實，會使我們毅然決然的想到禱告。要想擊敗仇敵，將失喪的人贏回，天上大祭司和信徒的最大行動就是代禱。神乃極為依賴我們的代禱；祂同時也強烈依賴我們認真的操練代禱。(參來七 24、弗六 10-20)

神所渴望禱告的結果被神自己扣住，或者結果打了折扣，皆由於我們大多數的人沒有學到如何簡單而熟練的禱告。我們是需要受訓練。神瞭解這一點，祂自己願意訓練我們，不過我們必須願意；主動表示有此意願。而麻煩也就在這裏。神要求我們將個人強烈的意願完全放下，或者說，我們心甘情願降服於神，這樣，我們才是祂救贖這個世界最為得力的盟友。

神對於我們禱告的回應會遲延，及拒絕(乃是出於好心)，或者是為要給我們的是超過我們所求，或者神有更大的目的要完成。歸根結底，神自己的意圖是被遲延了。而遲延的原因是由於我們不願意學習如何來禱告，或者說，我們進步很慢——在學習中很笨拙。客觀來說，我們的禱告，神回應與否，都屬小事。可是主觀來說，對我們自己沒有小事，不論我們看法如何！

然而，由於我們的努力不夠，神為這世界所立下的目標被延緩，方為頭等大事。許多人認為禱告就是想從神那裏得到東西，

簡單的說，這種想法很狹隘，狹隘得可憐。可是這樣的想法卻又如此普遍。對禱告的正確觀念應該理解是禱告關乎的是祂對這個世界的計劃，包括一切事，以及整個事情當中之重要細節，我們都應該與祂同工，作為祂得力的伙伴。

禱告的結果遲延，或者未得應允，其真正原因只在神與我們的觀點不同。在我們的求告當中，不是我們還未達到那屬靈的智慧，來祈求得那最好的；或是我們還未達到那無私的地步，求那比較好的，或最好的，而願犧牲眼前的一件好事。不自私便是甘願犧牲個人較小的願望，以換取那較大，而能影響多人生命的事情。

我們以圖畫和以文字寫成的故事，會獲得很有果效的學習。這也是耶穌最喜愛的教導方式。在聖經裏，有四個神對禱告答覆遲延，或者說，頗具特色的案例。當然在聖經裏，還有許許多多有關禱告的故事，但這四例特為突出，或許最主要的教導都已包括在這裏了。當然，我們所熟悉那受到阻礙的禱告也都在這四例之內。每當我們與神建立了良好的連繫時，往往大多數的禱告都要受到外界的干擾；我們所舉出的這四個禱告的案例也不例外。它們是摩西祈求進迦南地；哈拿祈求生子；保羅祈求拔掉他身上的那根刺；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祈求那苦杯撤去。讓我們在下面分別來查看這些特殊的禱告祈求。

二、為了一個國家的緣故

第一個案例乃是摩西沒有得到神應允的祈求。

摩西無疑是以色列百姓的領袖。不管從哪一方面來看，摩西都是人類部族的巨人之一。他的法典成為英美法學的基礎。從他自己所敘述的事業來看，他所有的才幹，包括制訂法律，組成一個了不起的國家，一位軍事將領與戰略家，皆出於他跟神之間直接的交通。尤其他是一位禱告的人。沒有一件事他不是先求告神的。他宣佈的每一件事，包括法律、組織、事奉、計劃等，皆有神的參與。當國家危難之際，受到道德災難的威脅，他便求告神，

神便按著他的祈求，將一些計劃改變。他為個人的事祈求，皆得到神的應允。他是那種，事無鉅細大小，不論是關乎國家及個人的，都要直接來求問神的人。一般對他好評的記錄指出：他獲致巨大事業與成就的最簡單解釋便是禱告。神完全按著他的禱告而作工。在記載中，其大事的成就均為他禱告的結果。以上也是我們最簡單推論的摘要。

而今，在摩西一生當中，只有一次例外；而這次例外，在他長遠得到神的應允當中，尤為顯著。摩西為一件事反覆祈求，神卻沒有應允他。神絕不是善變而又專橫的。祂一定有祂的理由。是的，有。而且未應允的理由顯而易見。

下面我們來看一些事實，那些由埃及被帶領出來，恢復自由的以色列人是很難領導，很難相處的百姓。他們遲鈍、憑感覺、心胸狹窄、無知、衝動、不懂什麼叫自制、好批評、易於惹人惱怒。一位做事負責的神，怎會定意要以這樣一批不爭氣的百姓來建立一個國家；這個國家在人類歷史上佔有重要性！藉這個國家，祂要以祂那普及而具有遠見的慈愛與雄心，將一個世界救贖回來。這一樁事，也只能以神用加利利的無知小民來建立教會相提並論！但是居然都成功了！一位神居然要做這些事！但也只有神能做成任何一件以及兩件都做成功了！要調教這種不爭氣的百姓需要多大的耐心！神究竟有多少耐心？摩西在曠野沙漠中，為他的岳父牧羊時，學到了相當的耐心；這乃是由於他十分認識神的緣故。然而，摩西臨了，卻被那些從前為奴的暴民之反覆無常的性情折磨得要死。

當時，摩西所遭遇的環境是這樣的。有一陣子百姓缺乏飲水；眾人都渴得要死。在沙漠中缺水，對人的生命，幼兒以及牲畜都是最嚴重的事。事實上並不嚴重，那實在是小事一樁，因為有神與他們同行。這難處正是神施恩的開始。所有旅途中的艱困，全都是神的事。以色列百姓根據他們短暫的經歷，深知神能供應他們一切所需，而且還綽綽有餘。在他們離開埃及之前，有一連串重大的事情發生。然後是過紅海，每天定時都有新鮮食物送到百姓的帳棚前，還有娛樂，鵪鶉都舉手可得。其實這些已足夠了，

還有涼爽的活水由磐石中不斷的湧出。當然，有這麼一位豐盛的神同行，任何的缺乏都無需憂慮。

可是，以色列百姓卻忘記了；他們的鼻子比他們的記憶敏銳；他們的胃口比他們的心腸要好。埃及的韭菜香味遠比這位溫柔、有耐心、有計劃的神所給予他們的印象更為持久。他們的胃早已忘記那磐石所湧出的飲水。這些以色列百姓一定是我們的親戚，因為他們素來與我們具有同樣的家族特性。

請聽，他們開始抱怨、批評。而神卻耐心的默然無語，只一味供給百姓所需。可是摩西這時還沒有達到像後來磨練出來那樣耐心的程度。他為了神，對以色列百姓堅定自己的立場。然而，他的態度與神完全不同。他發怒，言詞激烈，他擊打了磐石二次，可是神只吩咐他擊打一次。有多少次，由於我們耐心不夠，只應擊打一次的磐石，我們卻不只一次的擊打！活水出來了！神也顯現了！儘管以色列百姓對神是那麼的不順從，不尊敬，然而神仍然照顧他們。活水由磐石湧出之後，百姓們臉孔朝下，猛烈狂飲。站在暗處的神十分悲傷。看到那幅景象，那天神藉著摩西與百姓的爭吵，那批不成熟的百姓真是觸動了祂。摩西的惡言惡語，發怒的目光，在以色列百姓心中留下了不可磨滅的烙印，要數年才能泯滅得掉。為了百姓的緣故，神必須要有所作為。摩西沒有順服神，也沒有尊敬神。然而，活水是供給他們了，因為他們需要飲水。而神仍然是以一顆柔軟的心腸對待以色列百姓。不過，神必須要教導以色列百姓：順服的需要與背逆的罪惡。神要以某一種方式教導，致使百姓們永遠都不會忘記。

摩西身為領袖；領袖們不可如一般人那樣的做事；當然也不可以平民被對待。領袖是站在至高點上的。領袖們會影響許多人的生命。因此神對摩西說：「你不可進入迦南地。你可以帶領他們為他們清理進入迦南的路線，你可以向迦南望一望，但你不可進去。」這話傷透了摩西的心；其實更傷神的心，因為神的心遠比摩西的心更為敏感而易受傷。毫無疑問的，那乃是為了摩西的緣故。神並非情願說出這樣的話；可是為了以色列百姓的緣故，神的話說得很明白，而且也絕不能收回。摩西的確祈求神收回成

命；他一而再的祈求。摩西實在想看看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神也感到傷心。然而紀律的刀刃，鋒利的割了摩西，鮮血噴出。於是神說：「不要再向我提這件事了。」神的決定是不能更改的。如若為摩西著想，按他從前的行為，神會很樂意改變祂的初衷，可是為了這個國家的緣故，並且也為了要贏回這個失喪世界的緣故，摩西的祈求就不會被應允了。那個不被應允的祈求，乃是要給數百萬以色列子民對於「順服」與「敬畏」神的一個教訓；那絕非是誡命、冒煙山，或者被淹沒的埃及人之事蹟所能辦到的。這件事已成為帳棚國家，在曠野居住的每一帳棚以及營火旁的閒話。「摩西沒有聽神的話，他不敬畏神，他不能進迦南。」百姓們一種深沉的語調，敬畏的心態，被感動的表情，來口口相傳摩西不能進迦南的這件事。有些婦女及孩子們都因此而哭泣。他們都深愛著摩西，他們尊敬他。如若摩西也能進入迦南，百姓們會多麼高興啊！那兩面的真理——「順服」與「不順服」，在以色列百姓的內心中，經年的在燃燒著。

在這個事件之後的數年間，許多希伯來的母親告訴她們所渴望聽故事的孩子們，有關他們那偉大領袖摩西的事蹟。摩西的外表是眼睛深凹，長鬍鬚，態度威嚴，但卻有無限的溫柔與和藹，強中帶溫。在山上與神同在時，臉龐發光。孩子們會靜靜的在聽，而當母親輕聲的重覆說：「可是他未能進入迦南，神所應許之地，因為他沒有順服神。」孩子們會睜大了眼睛，沉靜下來。那些堅強的父親卻提醒他們正在成長的兒子們，要以摩西警告以色列人的事為殷鑒。於是，將摩西的事例編入歌曲，由全民傳唱：「順服，要敬畏的順服神。」我們可以完全理解，摩西此刻在天上俯視地上，內心深為感激神，為了以色列百姓的緣故，未允許他進入迦南。數年之後，人們的不自私與智慧絕不會作出那樣的祈求。一個人的禱告被神拒絕，而一個國家都得到了要「順服」的教導！

三、神可能給的比所求的更多

現在，讓我們來看看第二個禱告的案例。這是有關一位希伯來婦女哈拿的故事。首先，她是具有廣闊視野的人。在久遠的歷

史長河中，這個奇特的希伯來國家，位於埃及與巴比倫之間，在最早立國與最後分裂之間，共遭受兩度的道德淪喪與敗壞。在他們被趕出幼發拉底山谷之前，這個國家共有兩次陷入極大的危機。還是以利亞遏止了那第二次的危難。而哈拿的故事便發生於第一次的危難，那次國家首次的頹喪，以及極深的信仰歧異。

立法的巨人摩西已故去很久。稍遜於他的那位繼承者約書亞也已故去。摩西整個的一代以及後來許多代的人都已逝去。巨人們已讓位給次一級的領袖，而今，連他們也都成為歷史陳跡。

那是一群沒有領袖的百姓；因為按著原先計劃的真正領袖，起初是被忽視，接著是被遺忘。百姓沒有理想；他們挖掘地下的一切，然而藏在地下最深處才有寶藏。可是國家需要有領導能力的人才能將寶藏挖出。可惜他們是一群沒有領袖的百姓！哈拿的年輕歲月即發生在這個時候。

這個希伯來國家的道德正在迅速沉淪到最低點。在示羅，他們依舊保持正式敬拜的儀式；可是那些祭司卻已沾染了極為嚴重的不道德行為；一種懶散的，毫無秩序的事奉行為當道。每個人所做的，在他們自己看來都是對的，在在顯示所依據的乃是最低下的標準。「在這塊土地上，沒有人擁有遏制的權力；可令百姓羞於他們所做的。」沒有政府，也沒有統治。的確，當年所多瑪以及姊妹城的實際情況，又重演於這些百姓當中。這就是哈拿所處的環境；我們也定能得到一幅清楚的畫面，而瞭解哈拿的處境。

在以法蓮的山地，住有一位睿智而敬虔的農人。他牧養牛羊，栽種穀物，也許還有水果。他為人熱忱，循規蹈矩。他的農田距當時全國敬拜中心示羅不遠；他每年都同家人前往示羅獻祭。他娶了兩個妻子；哈拿是他所愛的。（沒有男人能同時掏心給兩個女人）哈拿是一位說話輕聲細語，體貼入微的女人。有一顆懇切而熱忱的心。可是她內心的失望卻與日並增。她心中的願望一直未能達成。她仍然是膝下空虛。

雖然她未曾透露她的心思，但我們推測她一定殷勤不停的禱告；她實在不能，並極度失望，她所期盼的禱告回應卻一直沒有

臨到。更糟的是她的對頭，在一個屋簷下居住的女人，總是挑動她的痛處，使她煩躁不安。這種挑動，年復一年，從未停止。對她揶揄，嘮叨不休，專挑她小毛病，因而她經常感到刺痛。一個家，充滿了這種氛圍，怎令人受得了！難道沒有人奇怪，為什麼「她心靈苦澀」，與「悲傷哭泣」嗎？她丈夫確實好言相勸，可是她內心深處仍然是焦躁不安。這種情況已持續多年。她期盼，她禱告，但得不到神的回應。這樣的苦痛以及那嚴酷的環境已折磨她有數年；她常常不解，為什麼？

為什麼會這樣？退一步，站高一點，視野寬廣一點，因為狹隘的視野會使她看不清周圍的環境。結果，我們可以說，她的心矇蔽了她的眼睛。她當時所看到的是：盲目的希望未見實現；長久的禱告未得回應；而在家經常所受到的刺激也未能緩解。她所要的，就是一個兒子。除此之外，別無他求。

而神所看到的是一個國家，不，比這要更糟，是以色列這個國家，神想要贏回失喪世界的那偉大慈愛計劃就在這裏。而這個國家，如今已四分五裂。神所派遣來到這失喪世界的使者，而今正被那浪蕩子狡詐而巧妙的誑騙了。這個蒙恩的國家，本身正在失落中。而神計劃已久，耐心的要促進拯救這個世界，已被這個國家的大災難有所阻礙。

神所需要的乃是一個領袖！可是這個國家沒有領導者。而最為糟糕的沒有人能夠被塑造成為領袖；沒有人具備領袖的條件。再者，也沒有這類的女人們能夠來訓練調教一個男人具有領導能力。其實，這乃是一個民族起碼能夠做到的，或者說，能夠得到的。神必須在得著一個男人之前，先要得著一個女人。而哈拿便是神所需要能被塑造成那樣女人的人。神揀選了哈拿是榮耀了她；可是在她能被神所用之前，必須要有所改變。於是，在其後數年間，她被修剪，被篩撒，被磨練。經過這些年的塑造與經歷，哈拿已成為一個新女人；一個女人具有廣闊的視野，成熟的思想，豐盛的智力，以及堅韌而順從的意志，從而使她為了神更大的目標而犧牲她個人的樂趣，順服一個更高的意志。

接著，她又禱告了數月，一個男孩出生了，給他取名叫撒母耳。在胎兒期這數月受了母親的影響，生下了為神所需要的男孩。於是，一個國家，具體的說，這個以色列的國家，或者說，這個世界的計劃得以保全。這個男孩成為禱告一個鮮活的答案。這個小男孩在示羅的耶和華殿中事奉的故事遂傳遍了全國。撒母耳這個名字灌入百姓的耳中，構成了一位真神的事實與禱告的力量。這個孩子以及他成長的身影深深印入百姓的腦海，深信神應允了哈拿的禱告。撒母耳的領導能力帶給百姓重新信耶和華他們的神的種籽，由撒母耳出生非凡故事播種了下去。

的確，神遲延了回應哈拿的懇切禱告，從而使哈拿焦躁不安而又不解其因，但神賞賜給她的，比她所求的要更多。

四、深究一根刺的亮光

第三幅偉大的畫面是保羅與在他身上如針尖一般的刺。當我們談到禱告肯定會得到神的回應時，便常會引出下面的問題：「那麼保羅身上的刺如何解釋？」有時，這問題是出於熱心人士，而他們感到迷惑；有時，提這問題的人都帶有一種喜悅的目光，好像他們很愛那根刺，因為這樣就可能得到一項理論。讓我們詳細的觀看，像坐在畫廊注視一幅畫，看看是否能得到一些幫助。

首先，讓我們來觀察保羅本身。對這根刺的最大亮光還是要藉著保羅他本人。他解釋了這根刺。我們都認為保羅頭上有光環，是聖徒，這也沒錯。他的確是神的一位了不起的人！神所揀選的乃是為了特殊的職事。神本可由十二個門徒中選出一位，以用來開啟外面廣大世界的大門。但神卻繞過這個圈子，另外得到一位為這廣大領域，具有不同訓練的人。由於他幼年以及受教育都是在猶太的環境之中，所以從未失去猶太人的觀點。然而，當他生長在外邦人的世界接受訓練時，接觸了希臘文化；他那自然的心胸便特別適於對廣大的外邦人，做他被指定的工作。保羅具有敏捷的推理能力，豐富的想像力，鋼鐵般的意志，燃燒著的熱情，從不動搖的目標，還有他柔和的依戀著他的主。保羅真是一位無

可挑剔的人物！難怪主耶穌為著服事而得著這樣一個人。

然而保羅也有一些軟弱的特性。我們並非責怪，只是憑直覺而言，不過也不要忘記：保羅如有一樣缺點，在別人身上的缺點可能不可勝數。一個人的弱點，往往是鐘擺另一端的強項。保羅素有大志；他是一個巨人。在他的意志中，就藏有一個海克力斯大巨人。那些孜孜不倦的旅程，帶著可怕的經歷，在在都顯示保羅具有鋼鐵般的意志。不過，我們可以說，他已走向極端。這是否由於他那過度疲勞的神經使然？極有可能。有時候，他很頑強，固執；永遠以他的方式而行。有時一頭栽進去，咬緊牙關，勇猛前衝。我們不是在批評，是在談到我們親愛年邁而成聖的保羅，我們是實話實說。

神很費力約束保羅來執行祂的計劃。而保羅也盡力在約束他自己。這一點，我們都能易於理解。當他竭力往前衝時，我們可從側面觀察，請我們翻到使徒行傳第十六章 6 節：「聖靈既然禁止他們在亞西亞講道，……」再加上保羅生病，行動緩慢，以致「禁止」的信息先保羅而達至加拉太。再度，他們想要往庇推尼去，「耶穌的靈卻不許」。(徒十六 7)這是神的聖靈所引導的方式嗎？如果是我，我會繼續往前走，直到神拽住我，把我往回拉！毫無疑問的，在大多數時候，神對我們大多數的人，不得不用此方法。這是祂所選擇的方式嗎？祂自己的方式，當然不是。其實，應該是這樣：要跟神保持親近，安靜，傾聽神對下一步的指示。寧願等耶穌說：「你們上去過節吧！我現在不上去過節，……」(約七 8)於是，過了幾天，明顯的，神的那種明確的旨意臨到了。這些字眼：「想去」、「禁止」、「不許」——都如閃光般的進入了這位強人的特性之中。

其實，還有更強的證據。保羅一心一意想要向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傳教。當他得了新生命的那刻起，便定意要如此。「耶路撒冷」這個城市似乎已牢牢佔據了他的思想與夢境。假如他若能到那些耶路撒冷的猶太人那裏該多好！他瞭解他們；他跟他們友好。他曾是那群青年人中的領袖。當他們對那些基督徒怒火中燒，保羅比他們還要厲害。他們瞭解他。他們信任他：凡事絕不妥協。

假如他真能有機會到那裏，他感覺形勢可能會改變。然而當他在大馬色的路上那最為緊要的一刻開始，他的耳邊便響起「外邦人、外邦人」的聲音。保羅順從了；當然，他帶著一腔火熱的心，順服了神。可是，可是——那些耶路撒冷的猶太人！如果他能夠去耶路撒冷！然而一開始，主就禁止保羅在耶路撒冷服事。主在聖殿中，給保羅一個特別的異象，向他和善的解釋他不能去耶路撒冷的原因。主對保羅說：「你趕緊的離開耶路撒冷，不可遲延；因你為我作的見證，這裏的人必不領受。」(徒二十二 17-21)看來神的話還不夠清楚嗎？當然很清楚。可是驚人的事情還是發生了：保羅想跟主爭辯他應該容許去耶路撒冷的理由。這將是一場冗長的爭辯；在總指揮官已下達命令之後，他的下屬還要與之爭辯！結果，主以斷然的語氣來結束這一異象，向保羅說：「你去吧！我要差你遠遠的往外邦人那裏去。」(徒二十二 21)保羅的固執由此可見一斑。他的固執顯示了這位友愛與力量的巨人軟弱的一面。而他就是神在祂的計劃中必須要用的人。毫無疑問的，他也是神能夠用的最佳人選。保羅的光彩，在他的世代以及其後的許多世代，無人能出其右。不過，神為了要使保羅永遠按著祂的計劃而行，也花了不少力氣。

保羅就是這麼樣的一個人。而今，那根刺進入他的生命當中，常使他煩躁不安。他稱之那為一根刺。這是多麼生動的字眼！一根尖銳的刺插入他的皮肉之中，不論是睡著，醒著，織帳棚，宣道，寫作，那東西的尖端永遠刺入他那敏銳的身體。起初，這根刺並沒有折磨他太厲害，因為他可以有神來依靠。保羅來到神面前祈求：「請你把這根刺拿走吧。」可是那根刺仍然在那裏扎著。第二次禱告，事態有點急迫，但仍然沒有任何動靜。時間的考驗是所有考驗最為艱困的。等候的結果，仍然沒有改變。於是保羅第三次的禱告，其迫切之情，是我們可以想像得到的。

現在，我們要注意三件事：第一，神有回應保羅的禱告；雖然神沒有應允保羅的祈求，但有回應。神並沒有忽視保羅以及他的祈求。神於是坦白的告訴保羅，最好是不要把刺拿掉。那是一個孤獨無眠之夜，當然也許並非如此。令人驚異的是耶穌的聖靈，

臨近保羅。外耳是聽不到的，但保羅的內耳卻聽得清清楚楚。耶穌的語調極為柔和，彷彿最親密的朋友之間的談話：「保羅」，那聲音說：「我瞭解那根刺；它是如何的刺痛你。其實，它也刺痛我。若是為了你自己，我會很快很快就把它拿掉。可是，保羅，」主的聲音變得更為溫柔：「把刺留在那兒，為了他人，那就更有好處。我心中的計劃，藉著你，是有上千上萬的人，是的，保羅，為了上千上萬的人，唯有這樣，才能使計劃能夠實施。」這是主所說的第一部份的話。保羅躺著，以一種無比敬畏的心，思念著主的話。過了片刻，主更輕聲細語的繼續說：「我會在你的左右，你擁有我榮耀的啟示會跟你的苦痛相一致。保羅，榮耀將勝過那針尖般的刺痛。」

我們可以看到年邁的保羅，有一天晚上在羅馬他租賃的房子裏，時間已經很晚了，忙了一整天，聽他講道的人都已離去。他坐在一張老舊的長椅上，顯出想要入睡之前的遲緩，一隻胳膊摟著路加，就是那親愛忠實的路加醫生；而另一隻胳膊摟著年輕的提摩太，不過這時已不是那麼年輕了。保羅目光閃爍，語調因情感激動而顫抖，向他們說：「我親愛的老朋友，你們知道嗎？為了那令人羨慕的榮耀，就讓我受這根刺的苦，我實在不願意。」他發自內心，因感傷而沙啞又顫抖的語調，停了片刻，繼續說：「這根刺是帶著令人驚異的耶穌榮耀的同在呀！」

保羅以他的經歷而言，的確獲得了雙重的祝福。神為了祂那可憐被愚弄的世界所定的計劃當中，有許許多多工作要做，而保羅在這些工作當中，又有不可言喻的與主之親密關係。他的禱告，神有回應，但未應允；因為有更大服事的計劃要他來執行。

五、在膝蓋上形成的禱告

第四個，也是最後一個禱告案例；是耶穌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求神將那苦杯撤去。

在德國柏林西南方的德勒斯登皇家美術館中，特闢有專室展出拉斐爾的作品，其中包括有聖母像，而最為令人注目的便是《耶

耶穌在客西馬尼》這幅油畫。畫中汲倫小溪，稍為突起的地面，還有一叢長滿節瘤的橄欖樹。當夜，月圓明亮，月光使得樹叢深處更有黑暗。那裏有一群人躺在地上，顯然是睡著了。在另一處的樹叢間，有少數幾個人斜臥著不動，他們也都睡著了。在更遠處，有一孤獨的身影；那真是孤獨，也不能再有更大的孤獨了，除了明天將要發生的事以外。

這位偉大的耶穌！神的兒子；聖子。人的兒子；神人！沒有任何擅長素描的人之畫筆能勾出祂的神性與人性之間的線條，永遠都不可能；因為神與人的綜合，其本身即是神。因此，祂已超出人的理解。在客西馬尼，祂的人性突出，也是悲傷而明晰的顯出。明日之戰正於此地開打，髑髏地位於客西馬尼。山丘上的勝利已在樹叢中贏得。

罪人經過數千百年塑造的性格，而要他瞭解一個無罪的人，想到要接觸罪的那種恐怖，簡直是不可能的。當耶穌在那夜走進樹叢，一種可怕的情緒侵襲祂的心頭，因為祂將實際接觸到罪，以某種意義而言，實非我們所能理解。以最深遠的定義而言，祂就是要被「作成罪」。正如哥林多後書第五章 21 節所說的：「神使那無罪的，替我們成為罪，……」此為當時任何文字都無法表達耶穌那種強烈不安的情緒。那是一種不可言喻的恐怖，畏懼的寒意，驚駭狂亂的侵襲了祂。罪的毒氣似乎充滿了祂的鼻孔，而令祂窒息。在那邊的樹叢間，一種傷痛籠罩著祂，困境緊緊抓住祂。難道就沒有其他方式，得一定要這樣！祂的一句簡單的禱告，在我們聽來，因過度憂傷而奇怪的變了調：「我父啊！倘若可行，求你叫這杯離開我；……」（太二十六 39）耶穌仍然可以仰賴一種可能，一種並非是夢魘景象的可能。希伯來書的作者就這一點給了我們一些提示：心靈的憂勞幾乎會折斷命脈。於是耶穌發出一個附加，祈求力量的禱告。父應允了子的祈求：「有一位天使從天上顯現，加添祂的力量。」（路二十二 43）漸漸的，一種比較安定的情緒表現出來；在黑暗中，耶穌又作了第二次的禱告。情勢在轉變，祂的得勝已圓滿達成。祈求也改變了！既然這苦杯不能撤去，只有這樣，父神拯救這世界的偉大計劃方能順利進行。

於是，耶穌禱告說：「然而，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二十二 42）

這項改變的禱告是在耶穌膝蓋上作成了！我們帶著極大的敬畏，安靜的說：單獨與神相處，在這樣的情況下，更能清楚瞭解父神真正的旨意。

真正的禱告，乃是單獨與神相處，在膝蓋上形成的。我們以最深的敬畏之心，虔敬的語調來說：在耶穌表現祂人性的日子裏，也是祂「真實」的一面。而我們，比起耶穌是何等無限的虛假！難道我們不計劃與神單獨相處，習慣性的把門關上，把聖經打開，順從神的旨意，我們就可能為這神聖的禱告伙伴受到訓練。如此一來，我們就會有更清楚的視野，更廣闊的目的，更真實的智慧，真正的無私，單純的要求與祈盼，滿心喜樂的與神在服事上同工。如此，在神的世界裏，為祂獲得了多次的大勝。

譯自：《實用禱告的講論》—「禱告的攔阻」第二章

你這女子中極美麗的(二)

■ 王一婢 編寫

王頌靈說，當她腳踩在這空曠寂寞一片枯草的荒原上，心裏不由得湧出一個歎息：「我的一生要在這裏度過了。」頓時聖靈光照她，她馬上在主面前悔改：「主啊，赦免我，你是萬王之王，萬主之主，曾為我這罪人降世為人，你生在馬槽，長在拿撒勒，為我受苦，為我受死，我是何人，竟敢為自己來歎息！主啊，赦免我、赦免我吧！」從此以後，王頌靈將青海的勞改營看為是神量給她「當兵的哨所」。

因為在後來，她父親在英國倫敦的教會，曾要為她辦理去英國的手續，但王頌靈拒絕了，她的話就是：「一個兵丁，官長派他在那裏站崗，他怎麼可以隨便離開哨所呢？」(王又得牧師在英國領受了「願中國人在哪裏，基督也在哪裏」的異象，在英國創辦教會，組織華人團契敬拜。參考利茲華人教會 http://www.leedsccc.org.uk/index_sc.html)

在 2002 年，王頌靈與幾位學生談到青海的生活時，她輕聲說：「說不苦，那是假的，苦是苦，吃的、住的都很苦，但這些還算不得什麼，最最難熬的是那一種凌辱，不把你當一個人來看待。」

然而希奇的就是，隨著光陰荏苒，王頌靈竟愛上了青海這一大片貧瘠的高原，愛著勞改營裏服刑的難友，愛上那兒的人民，包括藏民，甚至她也憐愛那些管教過她、也曾經苦待過她的勞改營的管教幹部。王頌靈心甘情願與神的百姓同受苦難。在晚年回到上海後，她仍情繫青海。

有一次她和姐妹們講到青海時，王頌靈笑著說：「你們不要以為青海很貧瘠，什麼也沒有，青海有『四大寶』，你們聽說過嗎？」當大家都搖頭時，她一一數說給大家聽。

有次說到卷心菜，王頌靈就講到青海的卷心菜了，她說：「你

們真不會想到那裏的卷心菜有多大，就跟一個洗臉盆似的大。」一邊笑著用雙手圍出一個樣子來。

王頌靈多次打聽那裏有沒有傳道人來上海，很想得知那裏弟兄姐妹的光景。她也曾幾次計劃再去青海看望肢體，終因體力不支，無法如願。

六、雅歌書中的基督，求你與我同在

從 1959 年起，中國接連三年遭到嚴重的自然災害。青海省本來就是貧困落後的地區，那時普通百姓的日子都很困難，而關押在勞改營中的犯人更是過著極其艱苦的生活。

青海是畜牧業地區，出產牛羊，那時牛羊肉都運往蘇聯去了，餘下的羊腸羊血就給勞改營的犯人當伙食。吃飯的時候，每個犯人發一碗羊腸湯當菜，犯人的伙食自然沒有什麼調味品，加上那麼大量的羊腸，也沒有仔細地清洗乾淨。因此羊腸湯不僅有刺鼻的腥羶味，而且有時會浮著一團黑黑的羊糞。那裏的氣溫極冷，白天有攝氏零下 20 度，拿到了湯碗，必須即刻捧著喝下，否則一會兒碗內便結起薄薄的冰片了。除了羊腸湯，有時用山芋的枝藤老葉煮湯，犯人稱為「老葉湯」，老的枝梗咬也咬不爛。有時發一碗青稞麥粒，糠粃都沒有磨掉，必須用力咬嚼才吞咽得下去，但吃下去腸子會阻塞，大便通不出，十分難受。

王頌靈說起有一位關押在一起的天主教小姐妹，當時二十歲出頭，她也是從上海去的。她父親是銀行家，家境十分富有，有兩輛私人汽車。這位小姐長得十分秀氣，王頌靈說「像小天使一般」。王頌靈看見她捧著刺鼻的羊腸湯，閉上眼睛微笑著仰臉向天父謝恩時，王頌靈的心深受感動。

在食物匱乏之時，有管教人員想到了一個方法：開卡車到結了冰的大湖上去，炸開湖面凍得硬硬的冰層，捕撈湖裏的魚。那時候青海本地的居民都不吃魚蝦，因此湖裏的魚資源極其豐富，冰一炸開，魚都蹦出來，有的魚大的有三尺長，卡車載滿了魚開回營地，這樣犯人們便可以吃魚了，王頌靈說這是最好的伙食。

王頌靈初到勞改營時，房屋尚未造好，先是住在帳篷裏，因為人多帳篷少，所以每個人只有七寸寬的地方可睡，大家側著身緊貼著睡，根本不能翻身。王頌靈說：「幸虧睡得那麼擠，否則凍也要凍死了。」後來房子造起來了，條件改善了一點，在大火炕上睡，一個人有一尺二寸寬的地方。睡覺的時候可以平躺了。

在生活艱難長期貧窮缺乏的環境中，王頌靈曾想起馬太福音第十九章 29 節：「凡為我的名撇下房屋，或是弟兄、姐妹、父親、母親、兒女、田地的，必要得著百倍，並且承受永生。」王頌靈對主說：「主啊！『承受永生』，我確信無疑，但在前半句的『百倍』是否是靈意呢？」在晚年時，王頌靈對她的學生們說：「主的話句句都是信實的，主讓我得著的真是超過百倍啊！」主賜恩給祂的使女，晚年享受主的豐富。然而王頌靈對自己仍非常的節儉，而對貧苦的、有缺乏的，她卻十分關心，樂於施捨。

勞改就是勞動改造，王頌靈被安排在製鞋組。管教人員規定每人每天要扎好三雙成人布鞋底。王頌靈說當她第一次扎布鞋底時，猛想起十多年前的一件事：那時她十三、四歲，中學的老師安排女學生有一門手工課，叫每個女學生回家時帶一雙布鞋底來扎。王頌靈回家對母親一講，母親便鋪了一雙小小的，是她小弟弟的鞋底給她。王頌靈不喜歡這手工，她扎了一隻後，便放在枕下不再扎第二隻了。突然有一天，老師對她說：「你的手工完成了嗎？拿來給我看看。」王頌靈不敢對老師說沒完成，回到寢室，取了那一隻扎好的布鞋底，不是一雙，心中忐忑不安地交給了老師。老師沒有在意，就在那隻小鞋底上給她打了個分數，算是手工課的成績。當勞改時，王頌靈又一次拿起鞋底來扎時，她甘心樂意地說：「主啊！我該做，我該做。」與王頌靈一起勞改的難友姐妹說：「當時我們這一批女犯人，有的心情壓抑，有的滿腹怨恨，拿著鞋底都馬馬虎虎地扎，只有學生出身的王頌靈，她扎的鞋底針針密密麻麻，行行整整齊齊，質量一直是全組第一名。」

王頌靈勞動得好，並不是為得人稱讚，而是甘心順服在主的手下。因此當管教人員要提拔她當犯人大組長時，她拒絕了。她的不識抬舉冒犯了這位管教人員，以致後來吃了許多的苦。當

王頌靈生病了，這位管教員就報復說：「別人生病可以去看病，就是王頌靈生病不可以去看病。」甚至王頌靈無力行走時，還說她裝病，吩咐人架著她拖出去批鬥。

扎了一段日子的鞋底後，管教人員又挑出年輕的女犯人去做更重的活，王頌靈被挑出來去縫製藏靴。藏靴是藏民穿的羊皮靴子。王頌靈說：「藏靴的鞋面是兩層用膠粘合的羊皮，鞋底是七層粘合的羊皮，上下共九層羊皮。每次上鞋，先用鞋鑽用盡力氣在九層羊皮鑽上孔，然後用鞋線穿過，用勁扯緊。」王頌靈是學生出身，加上從小身體體質差，對這樣要用手勁的活實在力不能勝，每次鑽孔，都從心裏呼叫：「主啊！」因為用盡力鑽，又側身拼命地扯緊鞋線，王頌靈的脊椎骨變了形，用手一摸是很明顯的 S 型。

在這樣忍辱負重的日子中，王頌靈無怨無悔，向著主的心專一不變。因為長久挨餓，許多犯人偷東西吃了，有的犯人偷吃製鞋用的化學漿糊，發生中毒死亡，也有上海去的犯人在勞動時偷藏了一棵卷心菜，在管教員休息日時，大家用碎布料當柴，燒熟後吃了充饑。但王頌靈從不吃她們偷來的東西，保守著神兒女的清潔品行，於是撒旦就更兇惡地攻擊她。

與王頌靈睡同一室裏有一個老年女犯，平時王頌靈一直謙卑地服事著同室的難友，每天幫大家打熱水，灌熱水瓶。但這老年女犯竟對大家說，王頌靈為她沖熱水瓶時偷拿了她的津貼費（犯人每月發二元二毛錢生活津貼），王頌靈對她的話默不作聲。接下來，那老年女犯更加恨她，無中生有地造謠誣蔑說，王頌靈生活作風不端，當著眾人，用下流話大聲謾罵王頌靈，王頌靈仍默然不語。

這老年女犯晚上也不放過王頌靈，夜晚王頌靈躺在鋪上時，這女人便將一把四寸長的水果刀，在王頌靈旁的水泥地上「噤咕噤咕」的磨刀刃，嘴裏恨恨地叨念著：「殺死你！殺死你！」王頌靈說：「在監獄中，犯人與犯人之間的兇殺鬥毆，是無人重視的，也無人為你主持公道的。那時，我只有整夜不息地呼求：『雅

歌書中的基督啊，求你與我同在。』」

驚恐無助的王頌靈深知，只有在主耶穌十架寶血遮蔽下，撒但不能越過，結果仇敵的利刃被主釘痕的手擋住了。

雅歌書是王頌靈一生中非常珍愛的一卷書，雅歌書中的良人，是她一生的至親至愛。在晚年她給幾位姐妹查經時，她第一卷查的就是雅歌。王頌靈說：「雅歌是愛的篇章，是在聖經全本的中央，正如人的心臟在身體的中央，若是我們對主的愛冷淡了、丟棄了，就如一個人心臟停止了，那就是生命的死亡。再多的工作，也是徒然的。」

她誠懇地勉勵這幾位姐妹：「讓主的愛在我們心中如死一般地堅強，主的路是愛的路，生命是在愛中成長的。」

到了有一天，勞改營的上級領導來場裏檢查工作，女場長在會議上稟報工作。忽然那個老年女犯乘人不備，衝進會議室，大聲吵嚷說女場長侵吞犯人的津貼費……。這一來，引起了大家的注意，女場長更是怒不可遏。商議後決定立刻將這老年女犯送到醫院去作檢查。一查下來，原來她早已患有嚴重的精神分裂症了。這一來，女場長名譽澄清，王頌靈長期受的誣陷誹謗也不攻自破。

隔了一年多，管教人員從醫院裏領回那個老年女犯，她已變得目光呆滯、行動遲緩。管教員將她帶到勞改的工場，當眾宣佈：「現在她可以做一些輕微的勞動，但要有一個人來照顧她，我決定放在王頌靈旁邊，由王頌靈帶著她幹活。」王頌靈回憶起當年的情景時笑著說：「我一看見她進來，心頓時吊了起來。」足見這人對王頌靈的傷害有多大。聽到宣佈後，王頌靈明白這是主的安排，她禱告主：「主耶穌啊，求你加給我愛心來待她，求你救救這可憐人的靈魂。」

王頌靈有一點點糖果，是愛她的弟兄姐妹寄給她的。於是，王頌靈每天去勞動時帶著一顆糖果去給她吃，那個神情木然、一聲不吭的老年女犯看見糖果露出一點開心的樣子。王頌靈剝開糖紙放進她嘴裏，然後輕輕地對她說：「我說一句，你跟著我說。」

王頌靈禱告說：「主耶穌，救救我。」開始兩天，那人一言不發，幾天後，她肯開口說「救救我」，卻仍不肯呼叫「主耶穌」。王頌靈知道這是屬靈爭戰，天天為她迫切禱告。又過了幾天，老年女犯開口說了「主耶穌，救救我」。王頌靈繼續帶她認罪：「主耶穌，赦我罪孽，作我中保，救我靈魂。」老年女犯慢慢地、一句一句跟著禱告，王頌靈的心十分喜悅。

不久勞改營通知老年女犯的女兒來保釋了她，可以領她返回家鄉去。她女兒來後，王頌靈也帶領這女青年接受了救恩。可是王頌靈還有一件心事未了，王頌靈深知這老年女犯多年來極其節儉，從不捨得用一分錢，那麼她歷年的津貼錢到底放在哪兒呢？問問這老人，她一聲也不答。王頌靈叫她女兒仔細地找，但她女兒翻遍母親的衣物被褥，也找不到一點錢。王頌靈知道沒幾天她們要離開了，只有禱告主：「主啊！憐憫她們吧，她女兒務農，家裏經濟狀況並不好，能找到這筆錢，對她們會有幫助的。」就在她們母女倆要啟程的當天清晨，那女兒睡在母親的床鋪上，床挨著磚牆，為了防寒氣，平時犯人們都用廢紙箱的紙板隔在床鋪與磚牆之間。那女兒起床時，用手撐了一下床旁的紙板，忽然，她覺得有一個硬硬的東西卡在紙板縫隙間，於是她站在床上，伸手探入紙板間，一下子摸出一只扁扁的破舊眼鏡盒子，打開一看，裏面有幾百元人民幣。那女兒興奮得飛快跑到王頌靈處高興地喊著：「阿姨！阿姨！我媽的錢都找到了！」

王頌靈經歷的就是這樣一位又真又活、滿有慈愛憐憫的主。同時，她自己效法基督的愛，來愛周圍的人，包括傷害過她的人。

王頌靈講到在勞改營內有一位年青的女管教員，她的丈夫是抗美援朝戰爭中的榮譽軍人(受過重傷)，那時擔任軍隊裏的領導幹部。因而這年青的女管教員待人傲慢，對待王頌靈是無緣無故地特別仇視，每次說話都是兇巴巴的。但後來她自己犯了生活錯誤，破壞了軍婚，開除了公職，成了一名服刑的罪犯。王頌靈說到她時，沒有一點記仇的心，更沒有一絲一毫的幸災樂禍。反而帶著憐憫的心說她其實很可憐，因夫妻年齡差距大，丈夫又是殘疾，沒有正常和諧的家庭生活，可能影響了她的心理狀態，所以

對人的態度那麼生硬，結果還犯了罪。

還有一位女管教員(就是王頌靈生病時，說她裝病不准她去看病的那個人)，在王頌靈 1989 年離開西寧回上海後，她患了癌症，有人向她傳福音，她接受了主。當她遠程來上海看病時，特地打聽了王頌靈的住處，來看望王頌靈，並為著從前對王頌靈的苦待，誠懇地向王頌靈道歉，並高興地告訴王頌靈，她已相信了主耶穌。

七、高牆不能隔絕主愛

沒有人能比那些身陷囹圄之中的弟兄姐妹更能體會使徒保羅在羅馬書第八章 35 節中所傾吐的心聲了——「誰能使我們與基督的愛隔絕呢？難道是患難嗎？是困苦嗎？是逼迫嗎？是饑餓嗎？是赤身露體嗎？是危險嗎？是刀劍嗎？」

勞改營的四周有高高的圍牆，也有解放軍的崗樓。然而在這與外界隔絕的勞改營內，主耶穌的愛沒有與祂的使女隔絕。

當王頌靈和孫美芝在青海勞改營中相遇時，彼此心中得到極大的安慰。她倆分住在兩個囚室中，在她倆的住房中間有一個大院子，犯人与犯人之間不准往來互相交談，特別是她們倆都是傳道人，管教員特別注意。在勞改的頭幾年，1959 年到 1962 年，正值全中國自然災害時期，生活艱苦，物資匱乏。

孫美芝的父親是一位很有名望的學者，是全國人大代表。他曾向政府部門提出要給女兒減刑，獄中領導便找孫美芝談話，要孫美芝寫認罪悔過之類的報告，但被孫美芝拒絕了，但家中的親人顧念她，將自己定量分配到的罐頭食品省出來寄給她。孫美芝收到後，想與自己的姐妹王頌靈分享，但是她倆分處兩個囚室，犯人之間又規定不准往來，不准交談，孫美芝就想出一個方法。

犯人洗衣服都在一個地方，那裏有水，有水斗。當孫美芝看見與王頌靈同室的林姐在洗衣服時，她就將食物放在一只小茶缸中，夾在胳膊下，身上披一件厚厚的棉大衣遮蓋著走到林姐身旁輕聲問她：「你與王頌靈一起的吧？請轉交給她。」就將小茶缸

放在水斗邊上。林姐懂她的意思，洗好衣服後，將茶缸放在臉盆中，用洗淨的濕衣服蓋著，拿進自己的囚室，四周看看無人注意，輕輕放在王頌靈的被褥旁。王頌靈明白是孫美芝帶給她的，過幾天，再由林姐將茶缸在洗衣時帶出，乘人不留意，放回在孫美芝的洗衣盆處。

有時，孫美芝要送衣服給王頌靈，她就留意看好，有與王頌靈同室的難友在曬衣服時，即將自己的衣服放在旁邊，輕聲叮囑：「你收衣服時，請將這件衣服帶給王頌靈。」有時還在衣服口袋裏夾幾粒糖果。

孫美芝並不是單愛同工，她看見別人有缺乏時，也樂意將家人寄給她厚厚的新棉鞋送人。

與孫美芝、王頌靈關押在一起的有些天主教的信徒，當時她們很年青，只有二十歲左右，王、孫兩位姐妹待這些天主教小姐妹十分親切體貼。有一位天主教的楊姐妹記得有段時間她身體虛弱，全身的淋巴結腫大，很疼。獄醫說要打鏈黴素，但獄中醫院藥品匱乏，獄醫對楊姐妹說，王頌靈的父親從英國寄鏈黴素來給女兒用。楊姐妹無奈之下向王頌靈商量，能否給她用一些。王頌靈一口答應，第一次就給了她十瓶，並說：「你身體有病，儘管用好了。」另一位天主教小姐妹，因嘴饞，有一次用家裏寄來的衣物向別人換零食吃，孫美芝見了，就輕輕對她說，這樣做不好。這位小姐妹知道這不合聖徒體統，以後就再也不做了。

事隔了近半世紀，今天這些天主教的姐妹回憶起來，都說：「我們都暗暗地將王頌靈、孫美芝當作是愛主的榜樣，心中非常的敬重她們。」

孫美芝分配在被服組，縫製被褥，每天的勞動是不停地踩縫紉機縫製被子，她的產品質量也一直是第一名。王頌靈知道她勞動強度大，體力消耗大，王頌靈生病住病房時，便將自己每頓一只小小的黑雜面窩頭省出來，托人帶給孫美芝，讓她吃得飽一些，王頌靈躺在床上，忍餓容易熬一些。

關在勞改營時間久了，管教員對他們也稍稍放鬆了。王頌靈和孫美芝有機會可以交談了，於是倆人即開始向難友傳福音了。王頌靈在 2003 年與學生們交通到傳福音工作時，她說：「使徒們是祈禱傳道，我們傳道時就應該是祈禱先於傳道，這樣才會有效果。現在很多人看重講道，其實我們是要將神的道傳遞出去，將主的生命傳遞出去。傳道之前，必須有足夠的禱告，然後或是言傳，或是身傳，有的環境中身傳比言傳更有果效。」

王頌靈和孫美芝在監獄中，在勞改營中都是默默以愛心，長年累月地捨己服事周旁的難友，神與她們同在，漸漸將福音傳開。而她們自身的見證與暗中向神的禱告、在禱告中所付上的代價，只有天上的主最清楚了。

就如林姐她是 1958 年蒙冤入獄，老家有年邁的母親，有丈夫，有五個未成年的兒女，最小的只有一歲半多一點。到了青海勞改營後，心情鬱憤，生活環境又極差，不久就生了病。她與王頌靈同鋪，王頌靈關心她，服侍她，後來孫美芝、王頌靈就將主耶穌的救恩告訴了她。林姐接受主後渴慕要主的話語，王頌靈便將聖經寫在小紙條上暗暗給她，林姐就默記，背出後就撕掉，再向王頌靈要一段。有一次林姐不小心將王頌靈寫給她的主禱文紙條掉落在地上，馬上有人拾去報告管教員，管教員認定是王頌靈在傳道，當晚即召開大會批鬥林姐，一定要她交代是誰傳耶穌給她的，是誰寫的經文。有人大聲喝斥，有人將手指直指到林姐的鼻尖上，甚至威脅她，要是不坦白，不交代就要加刑。但林姐不肯出賣王頌靈，她愛耶穌也愛耶穌的使女，主就奇妙地保護她，在批鬥時，人的怒罵聲彷彿在很遠的地方，臉上竟不自覺地露出笑容，以致管教員喝斥她：「不准你嬉皮笑臉的。」

結果主恩待林姐，就在批鬥會過後不久，場長竟讓她獲得提前半年釋放，回到上海與丈夫、兒女團聚。當她喜出望外地離開勞改營的大門時，孫美芝和王頌靈都到大門口送別她。（續）

【讀者通訊】

一、肢體交通北美地區奉獻帳戶：

Christian Classics Digest

8019 Rugby Road, Manassas, VA 20111 U. S. A.

二、「基督教精典文摘網站」更改如下：

繁體版 <http://www.ccdigest.org>

簡體版 <http://www.ccdigest.net>

三、臺灣地區讀者劃撥時，如您不需開收據請於劃撥單上註明，謝！

四、歡迎來函索閱本社出刊之叢書、小冊——

叢書類：約翰福音釋義、交通的訣要、禱告與復興、得勝的生活、
建立屬靈的家庭、與主交通、屬天聖徒、基督徒生活規範

小冊類：認識聖靈、生命歷程、人被造的目的、信心的見證人、不
住的禱告

肢 體 交 通 季 刊

基督教精典文摘

臺北市敦化南路二段 170 號 12 樓

郵撥戶名：肢體交通雜誌社

郵撥帳號：15210477

發 行 所：肢體交通雜誌社

發 行 人：戴 致 進

行政院新聞局局版台志字第參伍貳參號

中華郵政北台字第 1180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

印 刷 者：福 道 有 限 公 司

地 址：臺北市中山北路一段 83 巷 9 號 5 樓